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Baoli Asphalt co., Ltd)

(江苏省江阴市云亭镇工业园区)

2010 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135

股票简称：宝利沥青

披露日期：4月19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2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章 重要事项	31
第六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0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47
第九章 公司治理结构	50
第十章 财务报告	63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121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周德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建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双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Baoli Asphalt co.,Ltd

2.2 法定代表人：周德洪

2.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永勤	仰凯锋
联系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云亭工业园区	江苏省江阴市云亭工业园区
电话	0510-86017012	0510-80282355
传真	0510-86158880	0510-86158880
电子信箱	cyq-600078@163.com	coolskyone@qq.com

2.4 注册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云亭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云亭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214422

公司网址：<http://www.baolijt.cn>

电子信箱：jsbaoli2008@126.com

2.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6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宝利沥青

股票代码：300135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1,045,015,854.17	703,300,111.99	48.59%	534,046,546.64
利润总额 (元)	91,503,242.25	70,573,631.97	29.66%	46,667,05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6,793,571.95	58,328,472.94	31.66%	39,405,23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76,442,259.96	59,012,103.30	29.54%	38,236,93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80,861,987.07	25,954,636.75	211.55%	-38,106,090.62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元)	1,189,719,271.37	394,803,918.28	201.34%	332,748,61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989,472,409.74	223,261,710.69	343.19%	164,933,237.75
股本 (股)	80,000,000.00	60,000,000.00	33.33%	60,000,00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1	0.97	24.74%	0.6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1	0.97	24.74%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1	0.98	23.47%	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20.39%	30.05%	减少 9.66 个百	27.13%

率 (%)			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30%	30.40%	减少 10.10 个百分点	26.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01	0.43	134.88%	-0.64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2.37	3.72	232.53%	2.75

(一)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目	代码	报告期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76,793,571.95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351,311.99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76,442,259.9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223,261,710.69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689,417,127.10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2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989,472,409.7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	376,561,351.1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2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Y2=P2/E2$	20.30%

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二)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目	代码	报告期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76,793,571.95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351,311.99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	76,442,259.96
期初股份总数	4	60,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I)	5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II)	6	20,000,000.00
增加股份 (II) 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2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报告期缩股数	9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63,333,333.33
基本每股收益	13	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4	1.21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政府补助	2,142,65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8,932.5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63,718.5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2,406.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1,311.9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51,311.99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4.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 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近年以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及产业政策规划的实施，我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持续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专业沥青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专业沥青产品销售大幅增长，同时我国高速铁路大规模建设的启动，为公司新产品高铁专用乳化沥青打开了市场空间，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2010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快速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04,501.59 万元，同比增长 48.59%；实现利润总额 9,150.32 万元，同比增长 29.66%；实现净利润 7,679.36 万元，同比增长 31.66%。

2010年10月，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发行并上市，共募集资金6.89亿元，公司资产规模和行业影响力大幅度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开创了公司加快发展的新局面。

(二) 主要经营成果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1,045,015,854.17	703,300,111.99	48.59%	534,046,546.64
营业成本	953,976,330.42	599,060,837.46	59.25%	462,220,246.24
利润总额	91,503,242.25	70,573,631.97	29.66%	46,667,05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793,571.95	58,328,472.94	31.66%	39,405,23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442,259.96	59,012,103.30	29.54%	38,236,93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61,987.07	25,954,636.75	211.55%	-38,106,090.62

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近年以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及产业政策规划的实施，我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持续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专业沥青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且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品牌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大幅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进一步增强，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

随着销售量的增长，原材料、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也显著增长，导致营业成本也随之大幅增长；由于原油价格持续上涨带来的压力，各炼厂相继上调沥青价格，增加公司直接原料采购成本，营业成本进一步增长，导致营业成本同比增长59.25%，大于营业收入48.59%的增幅。

与此同时，销售收入的增长极大地促进了利润总额、净利润和经营现金流量的增长，分别同比增长29.66%、31.66%和211.55%。

(三) 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状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等级公路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为通用型改性沥青、高强度结构沥青料、高铁专用乳化沥青、废橡塑改性沥青等专业沥青产品。公司基于先进的高等级公路路面摊铺材料技术，结合不同施工工艺，为客户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满足新建道路和原有道路养护的不同需求。

2、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百分点)
通用型改性沥青	82,168.93	72,238.47	12.09	64.95	64.82	0.07
道路石油沥青	14,079.72	12,560.84	10.79	238.11	217.99	5.64
高强度结构沥青料	1,226.39	991.91	19.12	-89.70	-88.24	-10.01
废橡塑改性沥青	1,456.50	1,382.68	5.07	87.72	99.52	-5.61
技术服务费	222.29	66.97	69.87	-50.26	-49.37	-0.53
乳化沥青	1,782.70	1,382.22	22.46	190.03	173.93	4.56
高铁乳化沥青加工费	1,083.62	437.62	59.61	1498.70	616.92	49.67
高铁乳化沥青	1,969.59	985.44	49.97	-	-	-
高粘度改性沥青	11.68	8.02	31.34	-92.39	-92.62	2.03

报告期内，公司专业沥青产品销售大幅增长，同时我国高速铁路大规模建设的启动，为公司新产品高铁专用乳化沥青打开了市场空间，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但是高强度结构沥青料收入同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出口停滞，而国内市场尚未大规模应用。

3、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比上年同期增减 (%)
江苏辐射区	84,928.95	44,108.59	92.55
陕西辐射区	18,425.21	14,242.27	29.37
海外业务区	647.25	11,771.02	-94.50

海外业务收入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高强度结构沥青料出口大幅下降所致

4. 主要费用情况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主要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比上年同期增减 (%)
销售费用	10,856,687.98	5,404,951.98	100.87
管理费用	20,956,067.95	16,296,644.25	28.59
财务费用	8,628,049.76	6,693,974.95	28.89
所得税费用	14,709,670.30	12,245,159.03	20.13

销售费用的增加主要是销售增长导致运费等相关费用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公司扩大研发投入，支持技术改进和发展，以及生产规模扩大引起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所得税的增加主要是利润的增加所致。

5. 现金流量表的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61,987.07	25,954,636.75	211.55%	-38,106,09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991,081.84	739,203,024.12	52.33%	496,360,11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129,094.77	713,248,387.37	46.53%	534,466,203.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58,835.76	-18,972,920.10	191.78%	-19,704,050.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2,248.65	582,216.10	195.81%	360,719.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81,084.41	19,555,136.20	191.90%	20,064,769.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639,175.44	1,526,724.89	40420.67%	39,202,445.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164,064.96	301,862,321.09	249.22%	146,353,45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524,889.52	300,335,596.20	45.01%	107,151,014.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212.17	16,189.25	-1460.24%	-159,135.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922,114.58	8,524,630.79	7453.67%	-18,766,831.4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5,490.74万元，主要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加，以及货款的及时回收增加了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同比减少3,638.59万元，主要原因是10年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期，大量投资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61,711.25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额同比增加63,539.7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0年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募集到的资金所致。

6. 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情况

①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前五大客户	2010 年度
销售金额	44,335.02
占营业收入比重	42.42%
应收账款余额	4,598.44
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重	25.74%

②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前五大供应商	2010 年度
采购金额	55,843.04
占总采购金额比重	65.08%
应付账款余额	8,408.05
占应付账款总余额的比重	61.46%

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8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
政府补助	2,142,651.00	746,750.00	186.93%	1,483,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8,932.50	-1,551,021.01	8.25%	-108,528.5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63,718.50	-804,271.01	-	1,374,471.4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2,406.51	-120,640.65	-	206,170.7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1,311.99	-683,630.36	-	1,168,300.7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51,311.99	-683,630.36	-	1,168,300.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793,571.95	58,328,472.94	31.66%	39,405,232.61
减：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51,311.99	-683,630.36	-	1,168,30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442,259.96	59,012,103.30	29.54%	38,236,931.89

政府补助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新增了政府稳定就业奖励基金、鼓励企业上市资金等项目所致。

近三年，公司每年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占当年净利润比例均不超过5%，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四) 主要资产和负债构成变化

1.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项目变化情况及重大变化的原因如下：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1010 年末		2009 年末		变动幅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700,878,323.53	58.91	58,324,748.22	14.77	1101.68
应收票据	21,661,720.00	1.82	8,872,394.85	2.25	144.15
应收账款	168,822,955.82	14.19	69,838,905.97	17.69	141.73
预付款项	35,857,991.43	3.01	17,970,174.36	4.55	99.54

其他应收款	2,754,183.50	0.23	1,525,304.67	0.39	80.57
存货	106,783,642.43	8.98	124,168,298.10	31.45	14.00
固定资产	82,703,241.25	6.95	89,110,893.14	22.57	-7.19
在建工程	49,406,086.08	4.15	4,419,663.08	1.12	1017.87
无形资产	18,822,368.44	1.58	19,266,522.96	4.88	-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8,758.89	0.18	1,307,012.93	0.33	55.22
资产总额	1,189,719,271.37	100	394,803,918.28	100	201.34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70,087.83万元，较期初增加1,101.68%，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2,166.17万元，较期初增加144.15%，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以及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且尚未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16,822.96万元，较期初增加141.73%，主要系本公司销售大幅增加且合同账期未到所致。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3,585.80万元，较期初增加99.54%，主要系进口原材料增加导致预付海关进口增值税增加及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275.42万元，较期初增加80.57%，主要系支付投标保证金所致。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4,940.61万元，较期初增加1,017.87%，主要系5万立方米储罐工程、废橡塑改性沥青工程继续投入建设及年产6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2万吨乳化沥青和4万吨重交沥青仓储工程、改性沥青生产及仓储工程开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202.88万元，较期初增加55.22%，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主要负债项目变化情况及重大变化的原因如下：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1010 年末		2009 年末		变动幅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短期借款	44,502,330.49	22.22	106,514,331.97	62.09	-58.22
应付账款	136,798,094.37	68.31	61,626,559.57	35.93	121.98
预收款项	611,337.28	0.31	1,528,110.60	0.89	-59.99
应付职工薪酬	483,887.74	0.24	426,842.18	0.25	13.36
应交税费	17,259,542.33	8.62	1,119,593.16	0.65	1441.59
应付利息	110,959.16	0.06	127,545.49	0.07	-13.00
其他应付款	465,071.20	0.23	49,494.22	0.03	83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39.06	0.01	149,730.40	0.09	-89.56

负债合计	200,246,861.63	100	171,542,207.59	100	16.73
------	----------------	-----	----------------	-----	-------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4,450.23万元，较期初减少58.22%，主要系用募集资金偿还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13,679.81万元，较期初增加121.98%，主要系采购增加相应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1,725.95万元，较期初增加1,441.59%，主要系2010年度销售大幅增加，导致应纳所得税及增值税销项税额大于进项税额所致。

3. 经营性房产状况

证书编号	地址	面积	取得方式	颁证时间	有效期至	权属
房权证澄字第 fyt0002817 号	江阴市澄阳路 502 号	8,295.94 m ²	自建	2007.12.21	2056.12.20	宝利沥青
杨房权证杨陵区字第 G20090378 号	杨陵区城东物流园姚南路	385.56 m ²	自建	2009.8.12	2057.12.14	陕西宝利
杨房权证杨陵区字第 G20090379 号	杨陵区城东物流园姚南路	1,244.76 m ²	自建	2009.8.12	2057.12.14	陕西宝利
杨房权证杨陵区字第 G20090380 号	杨陵区城东物流园姚南路	1,562.19 m ²	自建	2009.8.12	2057.12.14	陕西宝利

(五)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有土地使用权、专利和商标。报告期内，该等无形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分项说明如下：

1. 商标

公司整体变更前于2006年6月13日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注册中文标识的商标“宝BAOLI沥”，商标归属19类，上述商标于2009年8月28日取得注册，公司于2009年9月22日申请将商标过户至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上述变更申请已于2009年10月26日获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正式受理，并于2009年11月16日完成上述变更。

2. 专利

(1) 已取得专利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4项发明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
1	用于道路的改性沥青材料	发明	ZL00119617.0	2000.8.17	自申请之日起 20 年
2	高温储存稳定的聚苯乙烯 (PS) 改性沥青材料	发明	ZL01113265.5	2001.7.5	自申请之日起 20 年
3	高温储存稳定的改性沥青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0410066598.0	2004.9.23	自申请之日起 20 年
4	复核改性沥青的生产方法	发明	ZL200710025772.0	2007.8.6	自申请之日起 20 年

(2) 本公司已被受理的专利申请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3项发明专利申请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式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专利名称	申请类别	受理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高强度结构沥青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0810022695.8	2008.7.24
2	废橡胶改性沥青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0810156674.5	2008.10.15
3	高温耐储存的废橡胶粉改性沥青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010126676.7	2010.3.18

3. 专有技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的专有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专有技术名称	取得方式
一	生产装备	
1	废橡胶改性沥青生产过程中的强力分散搅拌设备	自主研发
2	改性沥青稳定化特种设备组合	自主研发
3	柔性高模量沥青直投料切粒设备	自主研发
二	生产工艺	
4	降低 SBS 改性剂受机械剪切而降解程度的生产工艺	自主研发
5	不合格普通道路沥青调和升级为合格普通道路沥青的生产工艺	自主研发
6	采用等密度技术，使废橡胶改性沥青产品中的废橡胶粉不离析，不沉淀	自主研发
7	防止废橡胶粉改性剂受高温而自燃的生产工艺	自主研发
8	生产废橡胶改性沥青的分级胶磨工艺	自主研发
9	聚合物/超细粒子复合改性沥青体系配方	自主研发

10	废橡胶粉经表面处理后用作改性剂的技术方法	自主研发
11	废橡胶粉与 SBS 改性剂的嫁接配比方法	自主研发
三	生产配方	
12	高性能聚合物改性材料组分组合设计	自主研发
13	采用低分子改性剂生产成品高模量改性沥青的工艺技术与配方	自主研发
14	高粘度改性沥青的生产工艺配方	自主研发
15	根据液相色谱仪快速检测基质沥青的四组分结构，确定改性沥青的最佳工艺配比	自主研发
16	提高改性沥青感温性能 PI 值的低成本技术	自主研发
17	聚合物/超细粒子复合改性沥青及其反应共混改性沥青母料的制造工艺	自主研发
18	旧沥青及沥青混合料的性能评价指标及方法	自主研发
19	旧沥青混合料的再生方法	自主研发
20	高速铁路特种乳化沥青	自主研发

4. 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缴纳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土地2宗，转让方式取得土地1宗，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取得方式	颁证日期	使用年限	面积(m ²)	土地坐落	用途	权属
澄土国用(2007)第18027号	出让	2007.12.13	50年	82,030.00	江阴市澄杨路502号	工业用地	宝利沥青
澄土国用(2007)第14377号	转让	2007.10.26	50年	20,060.50	江阴市澄江镇安全村	工业用地	宝利沥青
杨国用(2007)第0069号	转让	2008.1.5	50年	41,828.16	陕西杨陵区477货场以南	工业用地	陕西宝利

(六) 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表现为：(1)技术创新及创新成果产业化能力：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及创新成果产业化能力是公司最为突出的核心竞争优势，是公司优化产品结构的根本引擎，是公司成长性的重要推动力；(2)市场开拓能力：通过国内生产网络扩张来扩大产品辐射能力和盈利规模；通过新产品出口突破国内销售周期性的限制。

1、技术创新及创新成果产业化能力

较强的研发实力及创新成果的产业化能力是公司现有及未来盈利能力的根本保障，公司通过五个具体研发目标的实现，提升了企业的总体盈利能力：

a. 通过技术进步降低产品成本

不断通过工艺配方的改良、新材料的使用来降低现有产品成本。例如：公司掌握的基质沥青调和技術可以使不合格的初级沥青经过调和成为满足交通部门相关产品性能指标的合格道路石油沥青，应用在市政等公路建设上；SBS复合改性沥青生产技术可在满足交通部门相关产品性能指标的前提下，使产品成本较传统SBS改性沥青产品成本降低近3%；应用废橡塑改性沥青的工厂化生产技术生产的改性沥青产品，其生产成本相对于通用型SBS改性沥青可以降低成本6-8%。上述技术的应用，在提高产品盈利能力的同时有效提高了公司抵御原材料大幅波动风险的能力。

b. 通过新产品研发为公司提供新的增长点

公司成功研制出的多种高端专业沥青产品，如：高强度结构沥青料、废橡塑改性沥青、高粘度改性沥青、高弹性改性沥青、环氧改性沥青、高铁专用乳化改性沥青等。其中，高强度沥青结构料通过了欧盟的CE认证；废橡塑改性沥青公司已经成功开发出新一代产品，产品拌合温度可以比上一代产品的拌合温度降低50度，更加环保节能，避免产生沥青烟等污染物，并且进一步降低了道路建设成本。2010年5月，公司高性能废橡塑改性沥青项目被国家科技部批准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项目编号：2010GH030400）。

公司新开发的产品也逐步进入产业化阶段。高强度结构沥青料已成功出口北非的阿尔及利亚；公司为中石化代加工生产的高铁专用乳化沥青，成功应用在我国哈大高速铁路上。2010年2月8日，公司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新建京沪高速铁路物资采购合同（水泥乳化沥青砂浆混合料）》，为京沪高铁提供高铁专用乳化沥青；废橡塑改性沥青自2009年开始在国内不同省份进行试验路段的铺设，为将来顺利实现产品销售打下坚实基础。

c. 通过技术创新扩大公司业务辐射半径

由于改性沥青产品存在运输半径限制，扩大业务辐射半径的传统方式是通过增加生产网点数量进行扩张。而本公司通过改进生产工艺，大幅提高了改性沥青产品的抗离析性能 and 高温贮存稳定性能，使改性沥青产品辐射半径从通常的300公里直接提高到800公里，突破了单一生产网点的业务辐射半径限制，减小了实现同样的销售规模需要的潜在固定资产投资。

d. 通过研发新产品突破公司经营季节性约束

公司成功研制的符合欧盟标准的高强度结构沥青料，2008年首次实现了国产专业沥青产品的出口，成功应用于北非地区首条高速公路——阿尔及利亚东西高速公路，打破了法国同

类产品在该国的垄断地位。该产品受季节季节性波动性影响小，目前已在国内成功推广应用。

e. 丰富的产品链优势是公司成长性的重要保证

公司产品链丰富，可根据客户要求、路面设计等综合因素提供十多个等级的系列产品，便于公司为客户提供一揽子产品及技术解决方案。产品链优势使公司在竞标中处于有利地位。

上述优势使公司无论在产品质量、产销量及盈利能力等方面均居国内领先地位。

2、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

公司的市场开拓主要采取战略联盟拓展模式，使公司的专业沥青市场空间迅速有效扩张。公司在生产网点和产品市场扩张战略上实行市场需求与合作伙伴并重的原则，任何一个生产网点的建设均须有市场需求的充分保证，还须找到强有力的合作伙伴实行战略联盟，使新设生产网点的运营效率最优化、盈利前景最大化。

通过与合作伙伴锁定战略同盟关系，公司在销售网络规模扩张上得以大力减少市场开拓和投资风险，提高了销售网络扩张的成功率，使公司产品的销售区域从江苏省扩展到上海、浙江、安徽、河南、山东、湖南、湖北、陕西、甘肃等省及非洲的阿尔及利亚，使公司销售收入在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并不断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和盈利规模。

(七) 公司主要研究开发情况

本公司的研发方向围绕三个方面展开：一是不断寻求新型环保材料的应用，降低现有产品的成本；二是不断开发高端产品，以调整公司的产品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提高公司差异化竞争能力；三是不断开发新产品，在产业链横向和纵向两个纬度拓宽公司的经营范围。

1. 公司主要研发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目标
1	废旧沥青混合料的再生利用技术	在达到同样路面性能情况下，可降低公路路面造价成本，起到循环利用废弃物的目的。
2	高性能沥青混合料的配比技术	优化配比方法，提高沥青混合料的各项性能，解决沥青混合料仅仅耐高温或耐低温的缺陷，使沥青混合料可以适应不同路况气候的要求。
3	不同品质废橡胶粉生产改性沥青的生产工艺	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解决不同质量废旧轮胎的回收利用。
4	干法直投式改性沥青生产技术	解决了液体成品改性沥青不能长期储运的难题，特别适用于小批量使用改性沥青的场合和偏远山区摊铺改性沥青的需求。

5	温拌沥青生产技术	采用分子内摩擦原理，降低沥青的黏度，实现沥青在较低温度(140 度)能够拌合摊铺，有效降低能耗，解决沥青在高温下散发气味的环保难题。
6	天然沥青综合利用技术	利用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的政策，采用剪切胶磨的调和工艺，综合利用价格低，老化性能好的天然沥青，降低沥青成本，提高路面的路用性能。
7	公路养护特种乳化沥青生产技术	开发破乳速度慢，与石料和填料拌合吸收性能好的公路养护特种乳化沥青。
8	低温气候下应用高模量沥青料的生产技术	采用化学接枝技术并辅以物理填充原理，提高高模量沥青的低温柔性性能，使得低温气候条件下也可采用高模量沥青。
9	高温气候下应用高铁乳化沥青的生产技术	通过采用复合乳化剂，研发破乳速度慢，水分蒸发慢，适合高温气候下使用的高铁乳化沥青。
10	具有“自破冰”功能的路面结构技术及其特种沥青材料	采用特殊材料，使沥青混合料在高温下有足够的刚性强度，在低温下有很好的柔性和变形随意性，确保有“自破冰”功能。

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支出	3,887.52	3.90%	2,107.73	3.14%	1,556.42	3.07%

上述研发支出金额以母公司口径统计，未经审计。

(八) 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主营产品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沥青的生产、销售	改性沥青	8,000	21,967.35	9,287.71	166.45
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沥青的生产、销售	改性沥青	6,000	7,234.60	5,982.02	-17.98

湖南宝利正处于建设期，报告期内未产生营业收入。

4.2 未来发展展望

(一) 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公司所属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品(3199)中的道路专业沥青生产行业。

近年来，为促进国民经济建设的发展，我国加大了公路建设和城镇建设的投资力度。2010年底，我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已达到7.4万公里，近5年年均增长速度近20%。高速公路的大规模建设极大地促进了改性沥青的发展，我国改性沥青的使用量快速增加，在道路沥青中所占的比例也不断提高。

随着我国宏观经济发展及产业政策规划的实施，特别是随着2008年11月5日国务院颁布的《进一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十项措施》的实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将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专业沥青的市场容量也将持续增长。目前国内专业沥青的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新建高速公路、机场建设、市政道路建设以及路面维修养护。

根据《进一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十项措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了扩大内需4万亿元投资的投资构成：其中铁路、公路、机场、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电网改造的资金投向为1.5万亿元，占比为37.50%，公路交通建设是重点投资领域。

根据国家4万亿投资计划，交通部也出台了相应的公路交通建设投资计划，计划2009—2010年两年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将达到年均1万亿元水平。随着这一利好政策的逐步实施，国内专业沥青市场需求将得到显著提升。

1. 新建高速公路

据测算，“十一五”期间我国道路沥青的年消费量在1,200万吨至1,500万吨，改性沥青的需求将占10%至20%以上。据不完全统计，2010年国内专业沥青中改性沥青的市场需求量将达到460万吨，随着交通建设规模的大幅增加，预计“十二五”期间我国新建高速公路对改性沥青的需求仍将高速增长。

2. 市政道路建设

近年我国市政建设发展较快，从各省市公布的“十一五”期间公路建设规划和公司实际销售情况看，部分发达地区省市的市政道路建设规模超过了新建高速公路建设规模。随着经济的发展，地方市政道路建设标准不断提高，改性沥青用量将继续扩大，未来市场需求稳定增长。

3. 路面维修养护

我国大部分高速公路的设计使用寿命为15-20年，但实际使用5-7年后，就出现开裂、泛油、剥落、严重车辙等问题，而发达国家由于在道路施工中改性沥青使用比例较高，路面使用寿命往往比设计寿命长。因此随着国内经济的高速发展，我国高速公路和市政道路的保养维护、尤其是路面保养维护对改性沥青的需求将持续增长。

4. 机场建设

随着新一批机场建设项目的获批，国家发改委和国家民航总局正在酝酿大规模的机场建设计划，以应对未来航空市场的发展需要。未来5年内，我国内地机场建设投资规模将达到1,400亿元左右，按惯例预计10%左右的资金将用于机场的道路建设。由于改性沥青在机场道路建设中所占比例较高，上述机场建设计划将极大刺激专业沥青尤其是改性沥青的市场需求。

5. 高速铁路

“十一五”期间，我国铁路全面加快实施《中长期铁路网规划》，铁路营业里程跃居世界第二，高速铁路里程世界第一。计划到2020年，我国铁路营业里程将达到12万公里以上。目前我国已经进入高速铁路建设高峰期，将有力拉动高铁专用乳化沥青的需求规模。

上述公路、铁路、市政道路、道路养护、机场建设对专业沥青的需求量估算，并未考虑到《进一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十项措施》的实施对改性沥青需求量的影响。根据《进一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十项措施》中关于加快铁路、公路和机场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方针，2009年投资规模达到1万亿元，并保持20%左右的年增长率。由于高速公路、高速铁路和机场等基建项目均需要大量包括改性沥青在内的专业沥青，预计专业沥青尤其是改性沥青的实际需求量将较预测需求量有大幅增加。

（二）专业沥青行业竞争的发展趋势

专业沥青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竞争较为激烈。目前国产沥青在高端沥青市场的占有率虽然已经达到50%左右，但国内品牌与国外品牌专业沥青产品的竞争依然十分激烈，沥青品质要求极高的地方，如高架道路、桥面、机场所用的高品质改性沥青大都采用壳牌、埃克森美孚等欧美大型跨国公司的产品。由于专业沥青产品不是国外大型石油公司的主营产品，随着国内专业沥青企业的技术创新和创新成果产业化，国内龙头企业将在产品的技术、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方面赶超国际竞争对手，有可能借助本土优势在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因此，加快沥青改性技术研究，实现国内高性能沥青产品的全面升级，是国内专业沥青行业的发展方向。

（三）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分为三类：一是国际大型石油化工公司，包括壳牌、韩国SK集团、泰国泰普克等；二是国内改性沥青生产厂家，包括深圳路安特、国创高新、路翔股份等；三是国内大型石油化工公司，包括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

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仍为国内专业改性沥青生产厂家，原因：一是国际厂商虽然拥有资金雄厚、技术全面、管理经验丰富、生产纵向一体化的优势，但中国市场庞大，需求多样化，改性沥青产品的针对性较强，且改性沥青并非国际石化厂商的主营业务，国际厂商难以迅速、全方位的占领市场；二是国内大型石油化工公司下属企业主要生产基质沥青，改性沥青的规模和产量较小，在交通领域的公路建设市场上没有和专业沥青生产企业形成直接竞争关系。而国内专业沥青厂商虽然在资金规模上尚无法与国际厂商抗衡，但凭借专业化的技术优势、贴近客户的需求、与具体施工单位对接等优势，直接参与国家省市各类公路项目的招标，目前已经在国内公路建设市场占有一半以上的市场份额。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目前是华东地区研发、生产和销售高等级公路新材料的龙头企业，技术水平居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通过自主开发及集成创新掌握了复合改性沥青、高铁专用乳化沥青、高强度结构沥青料等多项高等级公路新材料的生产技术及制备方法，通过合作开发掌握了废橡塑改性沥青等新产品的生产技术及制备方法。其中，高铁专用乳化沥青部分取代进口，在我国高速铁路“哈大高铁”和“京沪高铁”项目中得到应用；高强度结构沥青料则打破法国同类产品在欧洲的垄断地位，成功实现出口，公司也是国内第一家实现专业沥青料出口的企业；对于废橡塑改性沥青产品，公司已经开始储备第二代生产技术，该技术在产品生产高温稳定性，抗离析性方面取得重大突破，成功实现了废橡塑改性沥青的工厂化生产，该项技术为我国回收利用废旧轮胎、废旧塑料，为降低公路建设造价、部分取代传统SBS改性沥青，并得到大规模应用打下坚实基础。

（五）经营中存在的主要困难：

（1）受国际原油市场影响，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

改性沥青的原材料主要为基质沥青和改性剂，其中基质沥青占到原材料成本的80%以上，基质沥青直接从原油中提炼，专业沥青改性剂也是石油化工产业的下游产品。国际市场原油价格的大幅波动引发了基质沥青的价格波动，进而影响了改性沥青的生产成本，同时也造成了改性沥青产品的价格波动，影响了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2）高端产品尚未确立国家标准，影响了公司新产品的推广应用

我国对改性沥青的研究偏重于材料性能，对使用性能研究不足。很多高端产品如废橡塑改性沥青、乳化沥青、环氧改性沥青等产品虽然性能优越，但由于尚未确立国家标准，造成推广难、应用少的局面。

（3）公司规模的迅速扩大，专业人才紧缺

2010年公司新设立了湖南宝利，同时公司上市后大量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运营，均需要大量专业人才。目前，专业人才的缺乏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

4.3 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分析及对策

（一）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最近几年一直保持着较快的发展速度，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均快速增长。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生产规模和人员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对策：在运营管理、科技开发、市场开拓、人才引进、内部控制等方面实施全面创新，全面提升公司管理团队、人力资源的素质及经营管理水平，以迅速适应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的需要，及时调整完善组织架构，提高公司的市场应变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二）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2008年10月21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该项优惠政策已于2010年到期。如果国家税收法律、法规中相关规定发生不利于本公司的变化，或者三年有效期满后公司未能通过重新认定，将面临无法继续享受相关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的风险。

对策：公司正积极组织，认真准备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继续认定工作。

（三）行业周期性风险

公司的产品国内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公路等基础设施新建项目和已经建成的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的维护需求，从基础设施新建项目方面来讲，公司经营对业务辐射半径内高等级公路、桥梁及市政道路等基础设施新建项目规划及建设周期具有一定程度的依赖性。

在高等级公路、桥梁、高速铁路的新建方面，2010年至2020年将是我国高等级公路和高速铁路建设的高峰期，其中高速公路将新增通车里程12万公里，国道、省道及市政道路将新增15万公里，将投资7,000亿元用于高速铁路建设。随着国家4万亿投资计划的推行，使部分原计划在以后年度建设的公路、桥梁、机场、高速铁路等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得以提前实

施。根据国家4万亿投资计划的进展情况和道路建设的周期性，预计未来5年内改性沥青的市场需求将出现两个高峰，一是2010年至2012年，由于4万亿投资拉动内需，大量新建道路项目将进入沥青铺摊期，改性沥青需求将大幅增加；二是2013年国内公路建设将进入集中养护期。从过去几年市场的实际需求看，本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量虽在各年间有一定波动，但总体呈大幅增长趋势，上述波动体现出的是上升过程中的波动。公司经营成果和可持续成长性在一定程度上面临上述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的周期性和基础设施建设本身的周期性所带来的影响。

对策：道路建设的高峰期过后，道路的养护对专业沥青的需求将日益加大，养护市场将成为公司经营的重要业务。公司将加强抗周期新产品的研发，并围绕公司主业，适时延伸产业链。

（四）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公司产品改性沥青、高强度结构沥青料及废橡塑改性沥青等专业沥青主要用于公路、桥梁等路面铺设，由于受下述客观因素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呈现出较强的季节性特征：

国家相关规范性文件决定了相关市场需求具有较强的季节性。沥青路面施工需具备一定的自然气候条件。《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JF40-2004)规定，“沥青路面不得在气温低于10℃(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或5℃(其他等级公路)，以及雨天、路面潮湿的情况下施工。”交通部《关于在公路建设中严格控制工期确保工程质量的通知》(交公路发[2004]309号)中要求：“路面工程应避免在雨季和低温季节施工”。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生产经营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一方面，在销售淡季时产能利用率较低，而在销售旺季时却又产能不足；另一方面，公司目前通用型改性沥青产品下半年的经营业绩通常好于上半年，公司各年度大部分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集中体现在第三、四季度，季节性特征明显。

对策：我国幅员辽阔，南北气候温差较大，相对沥青市场而言，冬季北方进入淡季，而南方正是旺季，因此，在全国进行合理布局，能有效降低经营的季节性风险。同时，要积极准备走出国门，在国外争取市场。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改性沥青生产过程中主要原材料为基质沥青，基质沥青为石化产品，价格受原油价格影响较大。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持续大幅度波动，导致基质沥青价格随之大幅波动，对公司原材料采购计划的制订和实施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更不利于公司的成本控制，增加了公司的经营风险。

对策：密切关注国际原油价格的波动，加强与国内外石油石化巨头的战略合作，确保公司长期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同时，利用公司的资本、市场、罐容等优势，在淡季时加强原材料的储备，以降低公司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4.4 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一）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为：以创新为核心，迅速成长为国内领先的，集研发、生产为一体的高等级公路新材料龙头企业。

公司将继续以市场为导向，走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创新道路；以高强度结构沥青料、废橡塑改性沥青和高速铁路专用乳化沥青作为创新成果产业化的突破口、利用高强度结构沥青料在海外市场取得的成功、利用废橡塑改性沥青的成本优势及高速铁路专用乳化沥青的先发优势，在谨慎市场调研的基本上，适时扩大上述产品的生产能力，以部分产品的突破，带动产品链中其它产品的全面发展，不断培育和满足市场需求。

（二）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 面临的机遇

从2008年底开始，随着国家4万亿投资的推行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资金得到有效保障，随着国家高速公路网、高速铁路网、城市道路、省际公路以及县、乡、村道路建设和改造的大力推进，我国的交通建设从2009年开始迎来了新一轮的建设高潮，国内专业沥青需求量的激增也将相应刺激行业产能的提升，预计未来几年内，专业沥青行业将保持产销两旺的局面。

公司作为专业沥青行业上市公司，具有资本、技术、市场等方面的领先优势，在未来的市场中，将面临巨大的发展机遇。

2. 面临的挑战

（1）竞争对手的挑战，在通用型改性沥青产品上，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路翔股份、国创高新、深圳路安特等国内公司和壳牌等国外公司。这些规模实力雄厚的专业沥青生产企业已加大向全国扩张的力度，通用型改性沥青产品的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2）公司上市后，资产规模、业务规模、运营资金都迅速扩大，如何保证公司在资金管理、生产管理、营销管理及财务控制管理等方面，适应上市后公司发展的要求是公司在实现发展目标过程中将面临的重要挑战。

(3)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产能迅速扩张，如果公司的市场开拓计划未能如期完成，将直接影响到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和产品升级的进程。

(三) 公司2011年度经营计划和策略

经营计划：2011年度力争完成营业收入15亿元以上，成本费用控制在13.5亿元以下，销售收入增长40%以上，市场占有率增加1个百分点以上。

为实现上述计划，公司拟采取以下策略：

1. 继续进行规模扩张，壮大公司主业，提高市场占有率

目前，公司已在陕西、湖南、吉林设立了子公司，下一步计划继续在全国的重点区域进行布点，如新疆、西南、华南等地，以加快发展，发挥规模经营优势，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2. 加快技术创新，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力度，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a、高强度结构沥青料：高强度结构沥青料的推广不仅局限在非洲市场，鉴于国内巨大的潜在需求，要加大在国内的推广力度。目前，公司已在多个地区签订了高强度结构沥青料的试验路段合同，分别应用在高速公路和市政工程上，并已在陕西省西宝高速公路上得到规模化应用。

b、废橡塑改性沥青：2010年公司废橡塑改性沥青实现了在江苏、浙江、湖北、吉林等地区的推广销售，加快了培育废橡塑改性沥青市场需求的进程，树立了公司该类产品在市场上的良好形象，为10万吨/年废橡塑改性沥青产能实现后，与市场形成平稳对接做好准备。

c、高铁专用乳化沥青：公司将充分利用为哈大高铁、京沪高铁生产专用乳化沥青的机遇，不断总结经验、提高产品性能，努力成为国内高铁专用乳化沥青市场的重要供应商。

3. 加快募集资金项目和超募资金项目的实施，争取年内基本建成并产生效益，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a. 2万吨/年高强度沥青料项目，计划2011年8月完成；

b. 10万吨/年废橡塑改性沥青项目，计划2012年6月完成；

c. 陕西宝利改性沥青生产及仓储项目，计划2011年5月完成；

d. 5万立方米重质燃料油、基质沥青储罐扩建项目，计划2011年11月完成；

e. 湖南宝利年产6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2万吨乳化沥青和4万吨重交沥青仓储新建项目，计划2011年7月完成；

f. 吉林宝利年产3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1万吨乳化沥青技术改造项目，计划2011年7月完成。

4. 加强人才培养和人才引进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激励机制。

公司将通过引进国内外同行业高端科研和管理人才，带动公司管理水平和自主研发能力的进一步提高。同时，依托科研合作单位、外部咨询机构，采用请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的培训办法，加强公司员工的职业培训，建立科学、规范、系统的人力资源培训体系，完善人才引进和培育机制、人才激励和竞争机制、考核奖惩和分配机制。

4.5 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截止2010年末，公司长期投资期末余额为14,000万元，增加了11,000万元，增长幅度为366.67%，主要为向湖南宝利投资了6,000万元；向陕西宝利增资5,000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投资金额	权益比例
1	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沥青的生产、销售	6000 万	100%
2	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沥青的生产、销售	5000 万	10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33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与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6.46元。截至2010年10月1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729,2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31,46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697,74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15日汇入本公司在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开设的人民币专用账户3022402026-30110023095账号内，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8,322,872.90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9,417,127.10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143号验资报告验证。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41.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13.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13.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万吨/年高强度沥青料项目	否	5,200.00	5,200.00	462.60	462.60	8.90%	2011年08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10万吨/年废橡塑改性沥青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969.11	969.11	21.54%	2012年0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5万立方米重质燃料油、基质沥青储罐扩建项目	否	4,800.00	4,800.00	1,694.37	1,694.37	35.30%	2011年11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改性沥青生产及仓储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689.21	689.21	13.78%	2011年05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5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10年11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500.00	24,500.00	8,815.29	8,815.29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6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2万吨乳化沥青和4万吨重交沥青仓储新建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2,297.75	2,297.75	45.95%	2011年07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年产 3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1 万吨乳化沥青技术改造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2011 年 07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300.00	4,300.00	4,300.00	4,3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800.00	16,800.00	11,097.75	11,097.75	-	-	0.00	-	-
合计	-	41,300.00	41,300.00	19,913.04	19,913.04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0 年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0 年公司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9,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9,782,872.9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417,127.10 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金额为 444,417,127.10 元。</p> <p>经公司 2010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0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超募资金使用计划：</p> <p>（1）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对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宝利）进行增资，用于建设湖南宝利年产 6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2 万吨乳化沥青和 4 万吨重交沥青仓储新建项目。</p> <p>（2）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投资设立吉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宝利”），用于建设吉林宝利年产 3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1 万吨乳化沥青技术改造项目。</p> <p>（3）使用超募资金 4,5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及使用超募资金 4,3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0 年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0 年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根据 2011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 15,454,444.80 元置换本公司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454,444.80 元。</p> <p>其中：2 万吨/年高强度结构沥青料项目 949,278.50 元；10 万吨/年废橡塑改性沥青项目 5,806,910.29 元；5 万立方米重质燃料油、基质沥青储罐扩建项目 8,698,256.01 元。</p>									

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 年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0 年公司募投项目均尚未完成。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0 年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非募集资金重大投资项目。

（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股权、也没有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五）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境内外基金、债券、信托产品、期货、金融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

4.6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各种金融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4.7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会计政策变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

4.8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068,699.32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7,606,869.93 元，加上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87,625,550.10 元，本年度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56,087,379.49 元。

公司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 元(含税)，合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4,800 万元；同时，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 8,000 万股。

第五章 重要事项

5.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2 破产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组等相关事项。

5.3 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5.4 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股权激励事项。

5.5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5.6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5.7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也无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5.8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重大事项。

- (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 (三)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 (四)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合同及类似事项。

5.9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德洪、周秀凤夫妇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 2、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德洪、周秀凤夫妇于 2009 年 7 月 30 日同时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 1、本人所控股或参股的企业除宝利沥青以外，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宝利沥青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 2、本人所控股或参股的企业除宝利沥青以外，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从事与宝利沥青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德洪、周秀凤夫妇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关于社保的承诺

公司承诺对公司所有员工严格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制度，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按有关制度规定，为全体员工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5.10 解聘、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支付报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聘任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IPO 审计业务和 2010 年年度报表审计业务，其中 IPO 审计费用合计 185 万元，2010 年度报表审计费用 50 万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 年。

5.11 受监管部门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5.1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没有对公司提出整改意见

5.13 报告期内，公司和子公司没有发生《证券法》第六十七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所列的重大事件，以及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5.14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公告事项

公告编号	公告标题	公告日期
2010-001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1-03
2010-002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0-11-03
2010-003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11-03
2010-004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11-19
2010-005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2-02

2010-006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2-02
2010-007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的公告	2010-12-02
2010-008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12-02
2010-009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0-12-16
2010-010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12-16

第六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100.00%	4,000,000				4,000,000	64,000,000	8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676,574				2,676,574	2,676,574	3.35%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100.00%	1,323,426				1,323,426	61,323,426	76.6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000,000	5.00%	1,323,426				1,323,426	4,323,426	5.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00,000	95.00%						57,000,000	71.2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2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2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2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100.00%

6.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德洪	0	0	30,000,000	30,0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26日
周秀凤	0	0	17,360,000	17,36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26日
周德生	0	0	190,000	19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10月26日
合肥天安集团有限公司	0	0	2,500,000	2,5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袁亚康	0	0	2,500,000	2,5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朱培风	0	0	2,500,000	2,5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叶卫春	0	0	2,000,000	2,0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汪红兵	0	0	550,000	55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深圳市安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	0	500,000	5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陈永勤	0	0	450,000	45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徐建娟	0	0	440,000	44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邹爱国	0	0	270,000	27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欧阳国金	0	0	230,000	23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张宇定	0	0	180,000	18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丁伟	0	0	120,000	12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汤双喜	0	0	110,000	11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徐基强	0	0	100,00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0月26日
网下配售股份	0	0	4,000,000	4,000,000	网下配售新股	2011年01月26日
合计	0	0	64,000,000	64,000,000	—	—

6.3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7,33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周德洪	境内自然人	37.50%	30,000,000	30,000,000	
周秀凤	境内自然人	21.70%	17,360,000	17,360,000	
袁亚康	境内自然人	3.13%	2,500,000	2,500,000	
朱培凤	境内自然人	3.13%	2,500,000	2,500,000	
合肥天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	2,500,000	2,500,000	
叶卫春	境内自然人	2.50%	2,000,000	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602,000	602,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594,804	594,804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4%	594,795	594,795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594,795	594,79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3,87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300		人民币普通股		
童军虎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春晖	143,318		人民币普通股		
廖惠钢	138,7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鼎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安东	1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伊俊	104,660		人民币普通股		
章文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周德洪与周秀凤存在关联关系，两人为夫妇，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6.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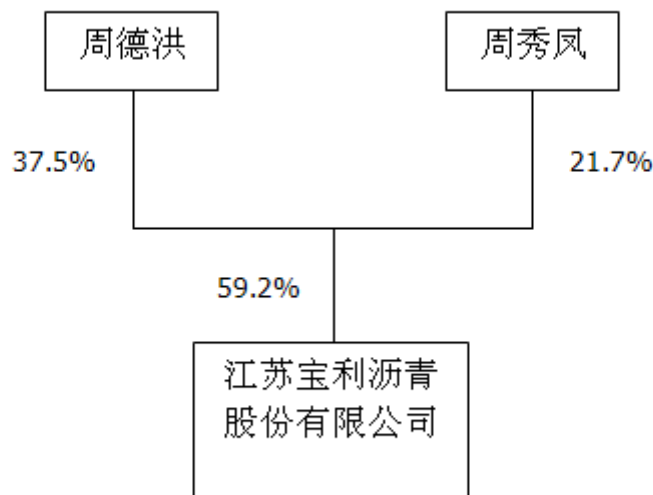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周德洪、周秀凤夫妇，其中周德洪持有公司 3,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37.5%；周秀凤持有公司 1,736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4,736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9.2%。目前周德洪担任公司董事长，周秀凤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周德洪先生，196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主要经历：1983 年 7 月至 1988 年 1 月，历任江阴市建筑公司无锡三工区技术员、工区副主任；1988 年 2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江阴市染料化工厂厂长；1996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厂长；2002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周秀凤女士，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主要经历：1981 年 5 月至 1988 年 5 月，任江阴市染织九厂化验员；1988 年 6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江阴市染料化工厂化验室主任；1996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副厂长；2002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厂长；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2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公司监事；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6.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6.6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34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于 2010 年 10 月 12 日和 2010 年 10 月 1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与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6.46 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42 号）同意，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宝利沥青”，股票代码“300135”，其中网上定价发行的 1,600 万股股票已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起上市交易。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9,2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1,46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97,740,000.00 元，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8,322,872.9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9,417,127.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 14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第七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周德洪	董事长	男	49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30,000,000	30,000,000		19.20	否
周秀凤	副董事长	女	48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17,360,000	17,360,000		0.00	是
张宇定	总经理、董事	男	55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180,000	180,000		17.40	否
汪红兵	副总经理、董事	男	45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550,000	550,000		15.60	否
陈永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	男	42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450,000	450,000		14.40	否
茅永智	董事	男	46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0	0		6.00	否
范健	独立董事	男	54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0	0		6.00	否
王立志	独立董事	男	46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0	0		6.00	否
徐作骏	独立董事	男	40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0	0		6.00	否
丁伟	监事	男	53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120,000	120,000		6.26	否
周建明	监事	男	28	2010年07月15日	2013年07月14日	0	0		5.21	否

周湘荣	监事	男	48	2010年 07月 15日	2013年 07月 14日	0	0		2.00	否
徐建娟	财务总监	女	46	2010年 07月 15日	2013年 07月 14日	440,000	440,000		13.20	否
合计	-	-	-	-	-	49,100,000	49,100,000	-	117.27	-

7.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 董事会成员简介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名单及简介如下：

1、董事长 周德洪

周德洪先生，196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主要经历：1983 年 7 月至 1988 年 1 月，历任江阴市建筑公司无锡三工区技术员、工区副主任；1988 年 2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江阴市染料化工厂厂长；1996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厂长；2002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副董事长 周秀凤

周秀凤女士，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主要经历：1981 年 5 月至 1988 年 5 月，任江阴市染织九厂化验员；1988 年 6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江阴市染料化工厂化验室主任；1996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副厂长；2002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厂长；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2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公司监事；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3、董事 张宇定

张宇定先生，195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经历：1974年至1977年任邗江县公路管理处会计、秘书；1977年3月至1980年9月任扬州轮船公司劳资科办事员；1980年10月至1989年12月任扬州汽车公司人事劳资处科员、副科长；1989年12月至1993年4月任南京来燕商场经理；1993年5月至1999年12月历任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00年1月至2000年6月，任江苏省交通建设供应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外合资江阴科斯密特种沥青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08年10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8年1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09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董事 汪红兵

汪红兵先生，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主要经历：1989年9月至1997年9月，任南京树脂化工厂技术员；1997年9月至2003年1月，历任中油销售江苏有限公司兴能沥青厂技术科长、设备科长兼动力车间主任；2003年2月至2007年7月，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5、董事 陈永勤

陈永勤先生，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主要经历：1992年8月至1996年3月，在江阴市经济技术协作委员会工作；1996年4月至1997年10月，任江苏中山期货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1997年11月至1998年12月，任江苏澄星磷化工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资产管理科科长，1998年12月至2007年7月历任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2007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0年11月起兼任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董事 茅永智

茅永智先生，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现任公司董事。主要经历：1991年10月至1993年10月，在深圳大学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工作；1993年11月至1999年8月，任国泰证券深圳分公司证券投资部投资经理；1999年8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香港通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8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安益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独立董事 王立志

王立志先生，196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石油大学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主要经历：1988 年 7 月至 1997 年 3 月，历任辽河油田石化总厂技术员、工艺室主任；1997 年 3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中油销售江苏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9 月，中国石油大学攻读博士学位，专业为应用化学；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中国石油大学重质油研究所研究员；2007 年 7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5 月起，任山东建设大学副教授、道路工程研究所副所长。

8、独立董事 范健

范健先生，195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律师，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主要经历：1992 年至 2001 年，南京大学法学院院长，中德法学研究所中方所长，中国商法学会理事；2001 年至今，任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 年 7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9、独立董事 徐作骏

徐作骏先生，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主要经历：1993 年 8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江阴市经济协作集团公司主办会计；1996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江阴市审计事务所部门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江阴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03 年 12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无锡中天衡会计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无锡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8 年 7 月至今，任江阴中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07 年 6 月至今，兼任江阴海澜之家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 年 7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7 月起，兼任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监事会成员简介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成员名单及简介如下：

1、监事会主席 丁伟

丁伟先生，195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安全环保设备部经理。主要经历：1985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历任中国石化安庆石化总厂炼油厂生产设备调研员、车间主任；2001 年 6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广东佛山龙池石化燃料有限公司生产部副部长；200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设备部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监事 周湘荣

周湘荣先生，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主要经历：199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3 月，历任江阴市南方管件制造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财务部长、副总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在江阴市教育局勤工俭学办公室工作；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江苏华丽网络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公司审计部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0 年 11 月起，任上海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3、监事 周建明

周建明先生，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技术员，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主要经历：2002 年 5 月至 2003 年 4 月，苏州旭电科技有限公司工人；2003 年 5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公司改性沥青车间班长；2008 年 8 月起，任陕西宝利生产副经理；200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选举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1、总经理 张宇定

张宇定先生，公司总经理，个人情况详见本节“7.2(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2、副总经理 汪红兵

汪红兵先生，公司副总经理，个人情况详见本节“7.2(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3、副总经理 陈永勤

陈永勤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个人情况详见本节“7.2(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4、财务总监 徐建娟

徐建娟女士，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主要经历：1995年6月至1997年5月，任江阴市化工机械设备厂财务主管；1997年5月至2002年11月，任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财务科长；2002年12月至2007年7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7月，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7.3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 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7.4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7.5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职员工共165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一) 按员工学历构成分类

学 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40	24.24
大 专	71	43.03

中 专	45	27.27
中专 以下	9	5.46
合 计	165	100

(二) 按员工专业构成分类

专 业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生 产	71	43.03
技 术	27	16.36
营 销	16	9.70
管 理	29	17.58
财 务	15	9.10
其 他	7	4.23
合 计	165	100

(三) 按员工年龄结构分类

学 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50 以上	2	1.21
40-50	19	11.51
30-40	59	35.76
20-30	85	51.52
合 计	165	100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8.1 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具体内容如下：

（一）2010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了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了《2009 年决算报告》；
-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了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共 1 项议案。

（三）2010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选举丁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四）2010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召开了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对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投资设立吉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的议案》；
-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4,5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及使用超募资金 4,3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2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8.3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完善、财务状况良好。201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8.4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本年度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按照预定计划实施。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8.5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交易的情况。

8.6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8.7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8.8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2010 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制订了各项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公司治理框架，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真实、有效的。同意公司董事会《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9 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0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0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九章 公司治理结构

9.1 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平等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重大事项的表决公司同时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方式，确保更多中小股东能参与到公司的决策程序中。2010年共召开股东大会四次，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经见证律师见证，全部合法有效。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各职能部门能够独立运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上市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选举和聘任董事，董事的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人员构成和人数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有董事9名，其中股东董事3名、管理层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

事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根据其工作细则行使职能，为公司治理的规范性作出应有的贡献。

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平等地获取公司治理和经营的重要信息。

9.2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情况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1、2010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决算报告》、《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监事 2009 年度报酬方案》、《关于投资设立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共 7 项议案。

2、2010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3、201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向陕西宝利增资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共 4 项议案。

4、201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对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投资设立吉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4,5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及使用超募资金 4,3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共 3 项议案。

（二） 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1）2010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了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共 1 项议案。

（2）2010 年 2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了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决算报告》、《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报酬方案》、《关于投资设立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7 项议案。

(3)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了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4) 2010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公司 2009 年 1 至 6 月财务报告》共 5 项议案。

(5) 2010 年 11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向陕西宝利增资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7 项议案。

(6) 2010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对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投资设立吉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4,5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及使用超募资金 4,3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4 项议案。

9.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情况

公司已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审计委员会现由徐作骏先生（独立董事）、范健先生（独立董事）、陈永勤先生共三名委员组成，徐作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第一次例会，审议通过了《201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共 1 项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第二次例会，审议通过了《第四季度内审工作计划》共 1 项议案。

（二）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战略委员会现由周德洪先生、王立志先生（独立董事）、汪红兵先生共三名委员组成，周德洪先生为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对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投资设立吉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三）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和管理公司高级人力资源薪酬方案，评估高级管理人员业绩指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由王立志先生（独立董事）、徐作骏先生（独立董事）、张宇定先生共三名委员组成，王立志先生为主任委员。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对高管 2010 年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向董事会递交高管发放及调整部分董事和高管薪酬等提案，同时对公司 201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薪酬符合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相关制度和方案，符合公司的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四）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

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总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书面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书面建议；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9.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10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立志、范健、徐作骏3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间至2013年7月本届董事会期满为止。公司的独立董事分别为石油化工行业专家和法律、会计专业的专业人士。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三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总人数为九名，独立董事人数达到了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王立志先生、范健先生和徐作骏先生，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研，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报告期内，对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9.5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致力于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目前已建立起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整套内部控制制度包括法人治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行政及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基本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层面和各主要业务环节。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效益水平的不断提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一、公司内控的基本目标及原则

(一)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基本目标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 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 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4.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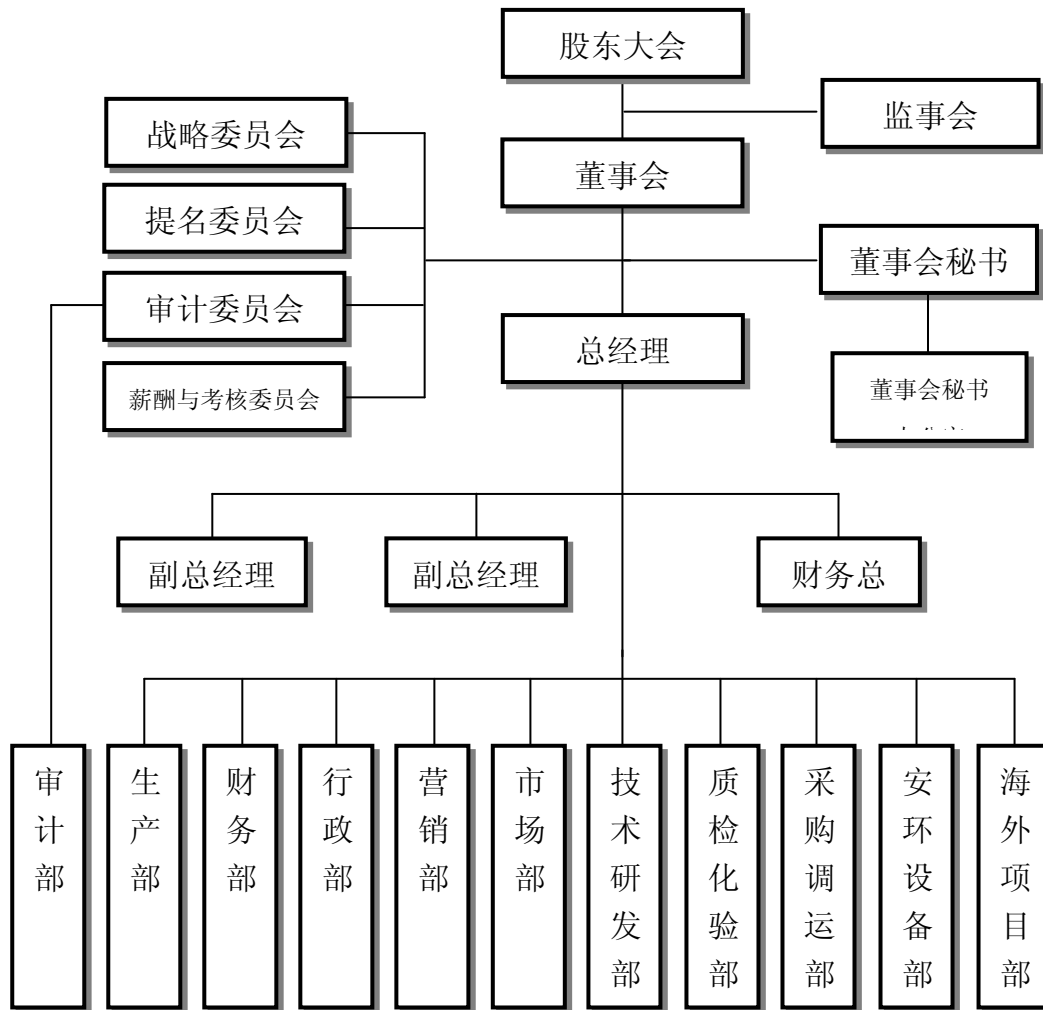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遵循的基本原则

1. 内部控制制度涵盖公司内部的各项经济业务、各个部门和各个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将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 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本单位的实际情况，要求全体员工必须遵照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3. 内部控制保证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4. 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兼顾考虑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尽量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5. 内部控制制度应随外部环境、公司业务职能及管理要求的变化而不断修订、完善。

二、内部控制系统简介

(一) 控制环境

1. 组织结构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并建立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了采购调运部、生产部、营销部、市场部、财务部、行政部、技术研发部、质检化验部、安全环保设备部及海外项目部等与本公司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

2. 主要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基础性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业务内控制度。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管理组织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公司已在业务流程、财务系统控制、信息传递控制等多个方面规范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流

程和程序，能够有效地照章办事，将各项内控制度落到实处。公司已设立审计部，在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业审计人员参与审计。

公司为保证运营业务正常、规范开展，结合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和运营管理经验，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目前该体系主要内容包括：

(1) 生产管理制度：主要为规范公司的生产计划、工艺质量、设备、安全、环保等相关的管理制度。

(2) 销售管理制度：主要为规范公司的销售合同评审与执行、货款回收，售后服务、客户档案等相关的管理制度。

(3) 采购与仓储管理制度：主要为规范供应商管理及评价、采购合同管理、入库检验、发货控制、库存管理等采购及仓储环节的管理制度。

(4) 财务管理制度：主要为规范财务、会计相关的管理制度，包括财务基本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应收款项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系列管理制度。

(5) 内部审计制度：主要为规范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的行为。

(6)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主要为规范公司整体薪酬系统、人员招聘、岗位设计、绩效考核等人力资源管理相关制度。

(二) 会计系统

本公司根据《会计法》、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建立了适合本公司业务特点和管理要求的系列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设立了合理的相关会计工作岗位并组织有效实施。该制度涉及固定资产、货币资金、会计核算、会计电算化、报销、成本管理、预算、融资、担保等经济业务层面，主要包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的职责和权限、岗位责任制、会计核算和监督、计算机系统在会计核算中的应用等。本公司通过实施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的方法，不断完善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通过充分发挥会计的监督职能，逐步完善相互制衡机制等方法，保证了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保护了资产的安全、完整，确保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的职责和权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的职能：负责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核算与管理的工作，充分发挥财务的杠杆与监督职能，保证公司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行和持续发展，切实提高公司资金运营的效果和效率；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法规和财经制度，制订企业的财务管理、会计政策、会计核算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及实施细则；负责监督公司财务人员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企业规章制度执行；负责对企业重大经济合同及重要财务文件审核，参与工程项目、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制订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负责公司财务分析；根据资金存量和经营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统一调度资金，负责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正常运行，并且依据公司发展目标制订融资计划，改善财务结构。

2. 会计机构职能及人员设置

会计机构（财务部）职能：建立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账务处理流程、财务收支审核制度、财务会计分析报告制度；编制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负责及时准确为管理层的决策提供各种财务数据；负责企业运营前瞻性财务预算，控制职权范围内费用支出、现金支付；参与企业内部稽核工作；负责企业固定资产登记及折旧管理，对本公司财、物进行监督和检查；严格按计划控制费用支出和资金支付，开展成本预算管理，进行成本核算分析；对控股子公司的会计基础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公司设财务总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工作，下设财务部经理、主管会计、成本费用会计、材料会计、出纳等，确保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3. 会计核算和监督

为加强本公司的财务工作，发挥财务在企业经营管理中的作用，依据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的要求，本公司制订了财务收支审核制度、会计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和财产管理制度等。该等制度运用于涉及本公司会计核算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以规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会计核算，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

同时，为确保整个管理系统持续有效运行，通过过程监控推进本公司的文件规定得到有效执行，对发现或潜在的不符合规范运作的地方及时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以保证本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

(三) 控制程序

1. 交易授权

本公司按照明确职责分工、授权、流程、记录和监控考核等要求，建立了采购调运部、生产部、营销部、市场部、财务部、行政部、技术研发部、质检化验部、安全环保设备部及海外项目部等部门，并完善了各职能门及各业务部门的授权管理制度。通过各相关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有利于风险控制、团队协作和管理效率的高效有序。各部门、各岗位均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职权，所有经办人员均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业务。

2. 职责划分

本公司在各部门间进行了职责划分，在各部门年初工作计划中进行了细化。描述了具体岗位的职责及与本部门和其他部门的工作接点，确保不相容职务相分离，达到了有效控制。

3. 凭证与记录

本公司实施了前述提到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发票、支票、合同及其他原始凭证均连续编号并及时传递，员工工资记录、存货的收发存记录等均准确记录了交易事项。

4. 资产保管和记录

本公司按照不相容职务分离的原则，对接触、使用资产（特别是现金、票据和存货等易变现资产）和记录，包括会计记录和业务记录均有适当的保护措施，未经授权不得参与这些资产的保管和记录。

三、内部控制系统的总体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目前制定的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公司日常经营所涉及的各项业务类型、各部门和各岗位；主要控制程序基本完整、合理和有效。公司目前的治理结构和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的标准于201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9.6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人员安排和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内部审计制度》，设立有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审计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配备了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严格按制度执行，定期进行了内部审计工作。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了《审计部 2010 年度工作报告》与《2011 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由会计专业独董担任召集人	是	
（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否	刚上市，未达到二年一次的要求。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勤勉尽责，在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责。（1）认真阅读了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召开了 2 次年报审计事项协调会，及时沟通确认审计工作中的问题和解决方案；（2）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		

制度检查评估后发表专项意见：公司目前制定的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公司日常经营所涉及的各项业务类型、各部门和各岗位；主要控制程序基本完整、合理和有效。公司目前的治理结构和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的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第十章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京都天华审字（2011）第 0919 号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沥青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宝利沥青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宝利沥青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宝利沥青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京都天华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2011 年 4 月 16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建彪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晓东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00,878,323.53	600,151,962.10	58,324,748.22	47,895,63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1,661,720.00	20,811,720.00	8,872,394.85	8,872,394.85
应收账款	五、3	168,822,955.82	146,370,298.88	69,838,905.97	78,310,452.77
预付款项	五、5	35,857,991.43	83,902,070.10	17,970,174.36	17,509,337.7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2,754,183.50	2,263,121.08	1,525,304.67	25,943,844.39
存货	五、6	106,783,642.43	80,351,806.73	124,168,298.10	91,284,017.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36,758,816.71	933,850,978.89	280,699,826.17	269,815,686.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82,703,241.25	58,123,409.98	89,110,893.14	62,741,385.23
在建工程	五、8	49,406,086.08	29,486,294.19	4,419,663.08	4,419,663.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18,822,368.44	13,051,656.54	19,266,522.96	13,372,812.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2,028,758.89	1,636,336.36	1,307,012.93	1,037,81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960,454.66	242,297,697.07	114,104,092.11	111,571,678.79
资产总计		1,189,719,271.37	1,176,148,675.96	394,803,918.28	381,387,365.18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德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建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44,502,330.49	44,502,330.49	106,514,331.97	106,514,331.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五、14	136,798,094.37	134,404,451.95	61,626,559.57	59,820,583.16
预收款项	五、15	611,337.28	348,794.24	1,528,110.60	1,528,110.6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483,887.74	483,887.74	426,842.18	426,842.18
应交税费	五、17	17,259,542.33	19,147,753.33	1,119,593.16	1,768,984.13
应付利息		110,959.16	110,959.16	127,545.49	127,545.49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五、18	465,071.20	464,071.20	49,494.22	366.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200,231,222.57	199,462,248.11	171,392,477.19	170,186,763.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0	15,639.06		149,730.4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39.06	-	149,730.40	-
负债合计		200,246,861.63	199,462,248.11	171,542,207.59	170,186,763.75
股东权益：					
股本	五、19	80,000,000.00	8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0	723,256,006.19	723,256,006.19	53,838,879.09	53,838,879.0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1	17,343,042.17	17,343,042.17	9,736,172.24	9,736,172.24
未分配利润	五、22	168,873,361.38	156,087,379.49	99,686,659.36	87,625,550.1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89,472,409.74	976,686,427.85	223,261,710.69	211,200,601.4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89,472,409.74	976,686,427.85	223,261,710.69	211,200,601.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89,719,271.37	1,176,148,675.96	394,803,918.28	381,387,365.18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德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建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度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3	1,045,015,854.17	996,785,532.47	703,300,111.99	672,242,078.17
减：营业成本	五、23	905,107,387.05	866,444,946.80	599,060,837.46	589,417,717.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4	3,008,854.22	3,008,854.22	3,291,639.89	2,823,043.12
销售费用	五、25	10,856,687.98	10,378,800.86	5,404,951.98	4,495,402.24
管理费用	五、26	20,956,067.95	17,459,627.19	16,296,644.25	14,371,405.04
财务费用	五、27	8,628,049.76	5,822,380.88	6,693,974.95	4,741,864.55
资产减值损失	五、28	5,419,283.46	3,990,124.15	1,174,160.48	1,359,285.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 填列)		91,039,523.75	89,680,798.37	71,377,902.98	55,033,359.75
加：营业外收入	五、29	2,177,003.00	2,050,675.00	759,413.00	747,713.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0	1,713,284.50	1,703,284.50	1,563,684.01	1,563,684.01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 填列)		91,503,242.25	90,028,188.87	70,573,631.97	54,217,388.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1	14,709,670.30	13,959,489.55	12,245,159.03	8,216,135.06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 列)		76,793,571.95	76,068,699.32	58,328,472.94	46,001,253.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76,793,571.95	76,068,699.32	58,328,472.94	46,001,253.68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32	1.21		0.9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793,571.95	76,068,699.32	58,328,472.94	46,001,253.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76,793,571.95		58,328,472.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		-		-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德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建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5,614,078.84	1,003,081,999.82	722,226,036.46	633,462,757.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5,683,222.64	5,683,222.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10,377,003.00	2,050,675.00	11,293,765.02	22,757,86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991,081.84	1,005,132,674.82	739,203,024.12	661,903,849.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6,742,744.75	809,286,278.83	657,156,936.77	607,796,388.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7,414.55	6,673,669.55	6,968,279.83	5,851,160.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68,654.26	34,512,138.45	30,844,035.19	24,748,91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30,800,281.21	94,268,691.84	18,279,135.58	7,955,10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129,094.77	944,740,778.67	713,248,387.37	646,351,56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61,987.07	60,391,896.15	25,954,636.75	15,552,288.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64,152.46	64,152.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1,722,248.65	1,451,673.77	518,063.64	499,628.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2,248.65	1,451,673.77	582,216.10	563,780.9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081,084.41	24,851,442.55	19,555,136.20	8,833,750.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81,084.41	134,851,442.55	19,555,136.20	8,833,75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58,835.76	-133,399,768.78	-18,972,920.10	-8,269,969.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9,417,127.10	689,417,127.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4,746,937.86	364,746,937.86	301,862,321.09	296,862,321.0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164,064.96	1,054,164,064.96	301,862,321.09	296,862,321.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2,412,246.14	422,412,246.14	280,330,778.00	275,330,77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17,506.37	12,417,506.37	6,265,818.11	6,117,588.1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695,137.01	681,365.28	13,739,000.09	13,687,933.11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524,889.52	435,511,117.79	300,335,596.20	295,136,299.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639,175.44	618,652,947.17	1,526,724.89	1,726,02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212.17	-220,212.17	16,189.25	16,189.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922,114.58	545,424,862.37	8,524,630.79	9,024,529.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53,263.41	47,624,154.19	41,328,632.62	38,599,624.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775,377.99	593,049,016.56	49,853,263.41	47,624,154.19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德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建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53,838,879.09			9,736,172.24	99,686,659.36		223,261,710.69	60,000,000.00	53,838,879.09			5,136,046.87	45,958,311.79		164,933,23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53,838,879.09			9,736,172.24	99,686,659.36		223,261,710.69	60,000,000.00	53,838,879.09			5,136,046.87	45,958,311.79		164,933,237.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669,417,127.10			7,606,869.93	69,186,702.02		766,210,699.05					4,600,125.37	53,728,347.57		58,328,472.94		
（一）净利润						76,793,571.95		76,793,571.95						58,328,472.94		58,328,472.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6,793,571.95		76,793,571.95						58,328,472.94		58,328,472.9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669,417,127.10						689,417,127.10										
1. 股东投入资本	20,000,000.00	669,417,127.10						689,417,127.1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606,869.93	-7,606,869.93							4,600,125.37	-4,600,125.37				
1. 提取盈余公积					7,606,869.93	-7,606,869.93							4,600,125.37	-4,600,125.37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723,256,006.19			17,343,042.17	168,873,361.38		989,472,409.74	60,000,000.00	53,838,879.09			9,736,172.24	99,686,659.36		223,261,710.69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德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建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53,838,879.09			9,736,172.24	87,625,550.10	211,200,601.43	60,000,000.00	53,838,879.09			5,136,046.87	46,224,421.79		165,199,34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53,838,879.09			9,736,172.24	87,625,550.10	211,200,601.43	60,000,000.00	53,838,879.09			5,136,046.87	46,224,421.79		165,199,347.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669,417,127.10			7,606,869.93	68,461,829.39	765,485,826.42					4,600,125.37	41,401,128.31		46,001,253.68
（一）净利润						76,068,699.32	76,068,699.32						46,001,253.68		46,001,253.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6,068,699.32	76,068,699.32						46,001,253.68		46,001,253.6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669,417,127.10					689,417,127.10								
1. 股东投入资本	20,000,000.00	669,417,127.10					689,417,127.1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606,869.93	-7,606,869.93						4,600,125.37	-4,600,125.37		
1. 提取盈余公积					7,606,869.93	-7,606,869.93						4,600,125.37	-4,600,125.37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723,256,006.19			17,343,042.17	156,087,379.49	976,686,427.85	60,000,000.00	53,838,879.09			9,736,172.24	87,625,550.10		211,200,601.43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德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建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为江阴市宝利沥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股东周德洪（以下简称甲方）和自然人股东周秀凤（以下简称乙方）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宝利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1月7日，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人民币，其中：甲方出资3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60%；乙方出资2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40%，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出资。上述实收资本业经江阴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澄天验字（2002）第121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04年10月，根据宝利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由5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甲方的出资金额为6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60%，乙方出资金额为4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40%，增资部分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此次增加的实收资本业经江阴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澄天验字（2004）第56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07年3月，根据宝利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5,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甲方的出资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60%，乙方出资金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40%，增资部分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此次增加的实收资本业经无锡文德智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文德会验字（2007）第07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2007年6月25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宝利有限公司股东周秀凤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5.28%分别转让给汪红兵等十位自然人。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甲方周德洪的出资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60%；乙方周秀凤的出资金额为1,736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34.72%；汪红兵的出资金额为55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1.10%；陈永勤的出资金额为45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90%；徐建娟的出资金额为44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88%；邹爱国的出资金额为27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54%；欧阳国金的出资金额为23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46%；周德生的出资金额为19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38%；巫洪海的出资金额为18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36%；丁伟的出资金额为12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24%；胡自力的出资金额为11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22%；徐基强的出资金额为1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0.20%。

根据2007年7月12日宝利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宝利有限公司200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73,038,879.09元人民币按1:0.6846比例折股，将宝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股本）均仍为5,000万元人民币，上述实收资本（股本）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衡验字（2007）4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此次变更后，本公司各发起人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与宝利有限公司相同。

根据本公司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本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6,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深圳市安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204万元作为出资投入公司，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15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合肥天安集团有限公司以1,020万元作为出资投入公司，2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77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自然人袁亚康以1,020万元作为出资投入公司，2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77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自然人朱培风以1,020万元作为出资投入公司，2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77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自然人叶卫春以816万元作为出资投入公司，2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61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上述增资事项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衡验字（2007）5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各股东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为：周德洪的出资金额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50%；周秀凤的出资金额为 1,736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28.93%；汪红兵的出资金额为 55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92%；陈永勤的出资金额为 45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75%；徐建娟的出资金额为 44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73%；邹爱国的出资金额为 27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45%；欧阳国金的出资金额为 23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38%；周德生的出资金额为 19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32%；巫洪海的出资金额为 18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30%；丁伟的出资金额为 12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20%；胡自力的出资金额为 11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18%；徐基强的出资金额为 1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17%；深圳市安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出资金额为 5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0.83%；合肥天安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金额为 25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4.17%；袁亚康的出资金额为 25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4.17%；朱培风的出资金额为 25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4.17%；叶卫春的出资金额为 2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3.33%。

本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3 日领取了换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200000123865。

根据 2008 年 10 月 22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股东巫洪海将其所持本公司 0.30% 股权全部转让给张宇定，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巫洪海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他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根据 2009 年 5 月 10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股东胡自力将其所持本公司 0.18% 股权全部转让给汤双喜，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胡自力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他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上述相关股权转让及修改后公司章程已在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备案编号分别为（02000062）公司备案[2008]第 11190001 号和（02000047）公司备案[2009]第 06150001 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34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2 日和 2010 年 10 月 1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与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领取了换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生产部、财务部、审计部、行政部、营销部、市场部、技术研发部、质检化验部、采购调运部、安环设备部、海外项目部等部门，拥有子公司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沥青（不含危险品）的生产；20 号、100 号、200 号燃料油（以上不含危险品）的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凡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凡涉及专项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本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为通用型改性沥青、高强度结构沥青料、高铁专用乳化沥青、废橡塑改性沥青等专业沥青产品。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企业合并是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本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按少数股东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初始计量。购买后，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

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综合收益总额会分摊到少数股东权益，可能导致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为负数。

本公司将子公司中不导致丧失控制权的权益变动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本公司持有的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应予调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动。调整的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与收取或支付的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差额直接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子公司相关的金额，应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附注二、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时，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指交易价格（即所收到或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但是，如果收到或支付的对价的一部分并非针对该金融工具，该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根据估值技术进行估计。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出口货物一般采用对方银行开具的即期信用证结算，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不计提坏账准备；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的公司间的应收款项在不存在发生坏账损失迹象时，不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4)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重大影响是指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25。

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9（6）。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年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25。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5。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

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5。

17、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4、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固定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固定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A、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B、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6、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27、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江苏分部，生产及销售沥青、高强度结构沥青料等；
- （2）陕西分部，生产及销售沥青；
- （3）湖南分部，生产及销售沥青。

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30、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否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消费税	从量计征	250 号重油按每升 0.1 元计算应纳税额 燃料油按每升 0.8 元计算应纳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1 日获得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32000472），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08 年）所得税率为 15%。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全资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	沥青的生产、销售	8,000 万元	沥青（不含危险品）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100	100	是
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全资	湖南省望城县经济开发区	沥青的生产、销售	6,000 万元	沥青（不含危险品）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00	100	是

续：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	-	-
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	-	-

说明：

(1) 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宝利）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10 日，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 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宝利）成立于 2010 年 3 月 4 日，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44,569.04	--	--	53,911.58
人民币	--	--	44,569.04	--	--	53,911.58
美元	-	-	-	-	-	-
欧元	-	-	-	-	-	-
银行存款：	--	--	693,730,808.95	--	--	49,799,351.83
人民币	--	--	693,442,721.70	--	--	49,753,915.48
美元	43,470.53	6.6227	287,892.27	6,654.22	6.8282	45,436.35
欧元	22.14	8.8065	194.98	-	-	-
其他货币资金：	--	--	7,102,945.54	--	--	8,471,484.81
人民币	--	--	7,102,945.54	--	--	8,471,484.81
美元	-	-	-	-	-	-
欧元	-	-	-	-	-	-
合 计	--	--	700,878,323.53	--	--	58,324,748.22

说明：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保函保证金 7,102,945.00 元。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1,661,720.00	8,872,394.85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23,728,279.50 元，最大的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无锡锡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010-8-11	2011-2-10	1,000,000.00
泰州金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0-11-15	2011-5-15	800,000.00
张家港豪宇贸易有限公司	2010-8-31	2011-2-28	800,000.00
张家港豪宇贸易有限公司	2010-7-13	2011-1-13	700,000.00
朗溪县通达沥青拌和有限责任公司	2010-10-29	2011-4-28	500,000.00
合 计	--	--	3,8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642,429.66	100	9,819,473.84	5.50
其中：账龄组合	178,642,429.66	100	9,819,473.84	5.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78,642,429.66	100	9,819,473.84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314,335.33	100	4,475,429.36	6.02
其中：账龄组合	74,314,335.33	100	4,475,429.36	6.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74,314,335.33	100	4,475,429.36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1,192,187.35	95.83	8,559,609.37	62,029,481.33	83.47	3,101,474.06
1 至 2 年	5,042,361.11	2.82	504,236.11	11,557,504.50	15.55	1,155,750.45
2 至 3 年	2,241,561.20	1.26	672,468.36	727,349.50	0.98	218,204.85
3 至 4 年	166,320.00	0.09	83,160.00	-	-	-
合计	178,642,429.66	100	9,819,473.84	74,314,335.33	100	4,475,429.36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省环宇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50,239.64	1 年以内	8.14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西宝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管理	非关联方	14,206,299.08	1 年以内	7.95

处

宜兴市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98,692.60	1 年以内	5.65
中铁二局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38,013.70	1 年以内	5.45
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79,313.60	1 年以内	5.19
合计		57,872,558.62		32.38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金额	期末数		比例%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17,629.97	100	163,446.47	5.60
其中: 账龄组合	2,917,629.97	100	163,446.47	5.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917,629.97	100	163,446.47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续)

种类	金额	期初数		比例%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3,512.16	100.00	88,207.49	5.47
其中: 账龄组合	1,613,512.16	100.00	88,207.49	5.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613,512.16	100.00	88,207.49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798,938.47	95.94	139,946.92	1,462,874.66	90.66	73,143.74

1 至 2 年	60,539.50	2.07	6,053.95	150,637.50	9.34	15,063.75
2 至 3 年	58,152.00	1.99	17,445.60	-	-	-
合计	2,917,629.97	100	163,446.47	1,613,512.16	100	88,207.49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延安市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局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68.55
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240,000.00	1 年以内	8.23
马杰	非关联方	106,387.00	1 年以内	3.65
白森源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1.71
黄海平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1.71
合计		2,446,387.00		83.85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750,634.01	99.70	17,464,466.83	97.19
1 至 2 年	107,357.42	0.30	505,707.53	2.81
合计	35,857,991.43	100	17,970,174.36	100

说明：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的材料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阴海关	非关联方	11,413,996.04	1 年以内	预付进口增值税
望城县开发建设投资总公司	非关联方	9,504,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湖南宝利厂区购地款
日照星光沥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11,910.0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沥青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74,659.46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日照海洲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122.44	1 年以内	预付增值税、关税

合计	26,301,688.03
-----------	----------------------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原材料	93,297,922.06	-	93,297,922.06	116,876,426.31
库存商品	13,485,720.37	-	13,485,720.37	7,291,871.79
合计	106,783,642.43	-	106,783,642.43	124,168,298.10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存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8,167,165.44	3,800,311.63	-	121,967,477.0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3,841,893.19	541,015.38	-	24,382,908.57
机器设备	87,534,368.81	1,642,167.24	-	89,176,536.05
运输工具	4,667,096.23	1,387,210.26	-	6,054,306.49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23,807.21	229,918.75	-	2,353,725.96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998,186.88	-	10,207,963.52	36,206,150.4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796,205.55	-	1,132,489.31	4,928,694.86
机器设备	18,994,461.67	-	8,084,930.52	27,079,392.19
运输工具	2,449,116.00	-	747,346.55	3,196,462.55
电子设备及其他	758,403.66	-	243,197.14	1,001,600.8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2,168,978.56			85,761,326.6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0,045,687.64			19,454,213.71
机器设备	68,539,907.14			62,097,143.86
运输工具	2,217,980.23			2,857,843.94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65,403.55			1,352,125.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3,058,085.42	-	-	3,058,085.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3,058,085.42	-	-	3,058,085.42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9,110,893.14			82,703,241.2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045,687.64			19,454,213.71
机器设备	65,481,821.72			59,039,058.44
运输工具	2,217,980.23			2,857,843.94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65,403.55			1,352,125.16

说明：A、本期折旧额 10,207,963.52 元。

B、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211,852.90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员工宿舍楼	新楼竣工，产权证正在办理	2011年8月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年产 6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2 万吨乳化沥青和 4 万吨重交沥青仓储新建项目	12,829,295.26	-	12,829,295.26	-	-	-
改性沥青生产及仓储项目	7,090,496.63	-	7,090,496.63	-	-	-
5 万立方米储罐工程	16,867,512.47	-	16,867,512.47	3,075,423.58	-	3,075,423.58
废橡塑改性沥青工程	9,079,951.33	-	9,079,951.33	1,344,239.50	-	1,344,239.50
2 万吨/年高强度结构沥青料项目	3,426,000.00	-	3,426,000.00	-	-	-
改性沥青技改	112,830.39	-	112,830.39	-	-	-
合计	49,406,086.08	-	49,406,086.08	4,419,663.08	-	4,419,663.0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 资产	其 他 减 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期末数
年产 6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2 万吨乳化沥青和 4 万吨重交沥青仓储新建项目	-	12,829,295.26	-	-	-	-	-	12,829,295.26
改性沥青生产及仓储项目	-	7,090,496.63	-	-	-	-	-	7,090,496.63
5 万立方米储罐工程	3,075,423.58	13,792,088.89	-	-	-	-	-	16,867,512.47
废橡塑改性沥青工程	1,344,239.50	7,735,711.83	-	-	-	-	-	9,079,951.33
2 万吨/年高强度结构沥青料项目	-	3,426,000.00	-	-	-	-	-	3,426,000.00
合计	4,419,663.08	44,873,592.61	-	-	-	-	-	49,293,255.69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 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年产 6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2 万吨乳化沥青和 4 万吨重交沥青仓储新建项目	6,473.34	19.82	15.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改性沥青生产及仓储项目	4,500.00	15.76	16.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5 万立方米储罐工程	4,944.67	34.11	35.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废橡塑改性沥青工程	3,493.52	25.99	30.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2 万吨/年高强度结构沥青料项目	4,488.18	7.63	10.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合计	23,899.71	--	--	--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705,045.68	-	-	20,705,045.68
土地使用权	20,422,545.68	-	-	20,422,545.68
专利权	150,000.00	-	-	150,000.00
软件	132,500.00	-	-	132,5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38,522.72	444,154.52	-	1,882,677.24
土地使用权	1,401,897.72	415,904.52	-	1,817,802.24
专利权	30,000.00	15,000.00	-	45,000.00
软件	6,625.00	13,250.00	-	19,875.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266,522.96	18,822,368.44
土地使用权	19,020,647.96	18,604,743.44
专利权	120,000.00	105,000.00
软件	125,875.00	112,625.00

说明：本期摊销额 444,154.52 元。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56,867.79	1,213,552.07
陕西宝利开办费	20,659.77	93,460.86
可抵扣亏损	51,231.33	-
小计	2,028,758.89	1,307,012.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实现内部利润	15,639.06	149,730.40
小计	15,639.06	149,730.40

(2) 可抵扣差异和应纳税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3,041,005.73
陕西宝利开办费	137,731.80
可抵扣亏损	204,925.33
小计	13,383,662.86
应纳税差异项目	
未实现内部利润	104,260.41
小计	104,260.41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563,636.85	5,419,283.46	-	-	9,982,920.3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058,085.42	-	-	-	3,058,085.42
合计	7,621,722.27	5,419,283.46	-	-	13,041,005.73

1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房屋	-	8,478,188.80	8,478,188.80	-
2、土地使用权	-	13,089,873.28	9,686,118.35	3,403,754.93
3、机器设备	41,818,183.02	-	41,818,183.02	-
小计	41,818,183.02	21,568,062.08	59,982,490.17	3,403,754.93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8,471,484.81	7,602,948.25	8,971,487.52	7,102,945.54
2、贴现附追索权的票据	3,000,000.00	-	3,000,000.00	-
小计	11,471,484.81	7,602,948.25	11,971,487.52	7,102,945.54
合计	53,289,667.83	29,171,010.33	71,953,977.69	10,506,700.47

说明：

(1) 用于担保的资产系为取得银行贷款而抵押给银行的财产，具体抵押情况如下：

A、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亭支行签订澄商银高抵借字 2620091225003 号最高额抵押担保借款合同，以本公司账面价值为 8,478,188.80 元的房产及账面价值为 9,649,053.89 的东西区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抵押物作价 46,672,200.00 元，实际获得金额为 2800 万元的银行抵押借款。该笔抵押借款已于 2010 年 11 月 26 日提前还清，相关抵押已于 2010 年 12 月解除。

B、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 GLDK-C3199-2010-Y7001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本公司账面价值为 3,440,819.39 元的江边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抵押物作价 440 万元，实际获得金额为 400 万元的银行抵押借款。该笔抵押借款已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提前还清，相关抵押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解除。

C、本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10 日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亭支行签订澄商银高抵借字 2620090210002 号最高额抵押担保借款合同，以本公司 2010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为 41,818,183.02 元的机器设备作抵押，抵押物作价 63,164,810.00 元，实际获得金额为 1800 万元的银行抵押借款。该笔抵押借款已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还清，相关抵押已于 2010 年 12 月解除。

(2) 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主要系履约保函保证金 7,102,945.00 元。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3,000,000.00
抵押借款	-	18,000,000.00
保证借款	44,502,330.49	85,514,331.97
合计	44,502,330.49	106,514,331.97

(2) 外币借款

借款类别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保证借款	美元	6,644,167.86	44,002,330.49	6,079,853.79	41,514,331.97

(3) 说明:

A、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 44,502,330.49 元。

B、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保证借款情况如下:

a、江阴市新暨阳石油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签订了 2010 年江阴（保）字 0451 号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的 1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该笔借款已于 2010 年 11 月 3 日提前归还贷款 950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 万元。

b、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有限公司、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及周德洪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市支行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签订了 No32905201000009804 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市支行办理的进口押汇业务 198.08 万美元及开具的 276.81 万美元信用证提供担保。

c、江阴市新暨阳石油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于 2010 年 8 月 10 日签订了 2010 年江阴（保）字 0618 号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办理的 189.52 万美元进口押汇业务提供担保。

14、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6,375,568.14	99.69	61,212,271.94	99.33
1 至 2 年	271,891.92	0.20	218,600.56	0.35
2 至 3 年	73,362.24	0.05	166,676.00	0.27
3 年以上	77,272.07	0.06	29,011.07	0.05
合计	136,798,094.37	100	61,626,559.57	100

说明：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款及货款。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5、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1,684.74	82.06	1,515,511.80	99.18
1 至 2 年	97,053.74	15.88	12,598.80	0.82
2 至 3 年	12,598.80	2.06	-	-
合计	611,337.28	100	1,528,110.60	100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6,842.18	6,642,213.71	6,585,168.15	483,887.74
(2) 职工福利费	-	287,707.85	287,707.85	-
(3) 社会保险费	-	907,744.28	907,744.28	-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	297,812.63	297,812.63	-
②基本养老保险费	-	496,364.49	496,364.49	-
③年金缴费	-	-	-	-
④失业保险费	-	49,748.66	49,748.66	-
⑤工伤保险费	-	42,550.21	42,550.21	-
⑥生育保险费	-	21,268.29	21,268.29	-
(4) 住房公积金	-	292,474.24	292,474.24	-
(5) 辞退福利	-	-	-	-
(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9,903.00	59,903.00	-
(7) 非货币性福利	-	-	-	-
(8) 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426,842.18	8,190,043.08	8,132,997.52	483,887.74

说明：应付职工薪酬的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计提 2010 年 12 月的职工薪酬，于 2011 年 1 月发放。

17、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7,921,527.18	-5,578,810.58
营业税	184,611.81	162,031.10
城市建设维护税	524,803.86	63,046.72
教育费附加	419,837.09	50,431.38
企业所得税	7,774,872.77	5,944,150.33
个人所得税	116,194.09	611.12
房产税	16,496.75	31,959.45
印花税	90,317.85	79,687.28
土地使用税	171,804.10	171,804.10
基金规费	18,766.34	191,846.25
水利基金	20,310.49	2,836.01
合计	17,259,542.33	1,119,593.16

18、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4,704.98	99.92	49,494.22	100
1 至 2 年	366.22	0.08	-	-
合计	465,071.20	100	49,494.22	100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19、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20,000,000.00	-	-	-	-	80,000,000.00

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34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2 日和 2010 年 10 月 1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与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

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36.4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9,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中的承销费和保荐费 31,460,000.00 元及其他发行费用 8,322,872.90 元后的股款为 689,417,127.10 元，其中：计入股本 2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669,417,127.10 元。

本公司上述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 14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53,838,879.09	669,417,127.10	-	723,256,006.19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增加情况见附注五、19。

2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736,172.24	7,606,869.93	-	17,343,042.17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9,686,659.36	45,958,311.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9,686,659.36	45,958,311.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793,571.95	58,328,472.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06,869.93	4,600,125.37	母公司净利润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873,361.38	99,686,659.36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1,287,717.04	-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40,014,134.19	701,218,896.40
其他业务收入	5,001,719.98	2,081,215.59

营业成本	905,107,387.05	599,060,837.46
------	----------------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沥青行业	1,040,014,134.19	900,541,617.74	701,218,896.40	597,190,079.8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用型改性沥青	821,689,254.12	722,384,659.62	498,146,934.58	438,286,433.70
道路石油沥青	140,797,238.23	125,608,380.22	41,642,296.66	39,500,181.83
高强度结构沥青料	12,263,887.71	9,919,070.49	119,029,341.02	84,351,687.59
废橡塑改性沥青	14,564,962.79	13,826,839.13	7,758,699.99	6,929,893.92
技术服务费	2,222,862.75	669,730.39	4,469,373.44	1,322,876.44
乳化沥青	17,826,995.16	13,822,157.33	6,146,525.02	5,045,811.08
高铁乳化沥青加工费	10,836,178.52	4,376,243.90	677,809.80	610,422.53
高铁乳化沥青	19,695,934.40	9,854,363.56	-	-
高粘度改性沥青	116,820.51	80,173.10	1,536,017.10	1,085,825.86
燃料油	-	-	21,811,898.79	20,056,946.89
合计	1,040,014,134.19	900,541,617.74	701,218,896.40	597,190,079.8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033,541,597.40	896,706,206.01	579,039,327.24	514,090,897.60
国外	6,472,536.79	3,835,411.73	122,179,569.16	83,099,182.24
合计	1,040,014,134.19	900,541,617.74	701,218,896.40	597,190,079.84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西宝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管理处	115,801,193.18	11.08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108,076,445.83	10.34
安徽省环宇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4,865,716.66	9.08

泰州市瑞华物资有限公司	71,312,552.31	6.82
宜兴市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3,294,262.67	5.10
合计	443,350,170.65	42.42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64,266.74	312,031.10	(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4,770.82	1,095,973.16	(注)
教育费附加	1,219,816.66	740,258.43	
消费税	-	1,143,377.20	(注)
合计	3,008,854.22	3,291,639.89	

注：详见本附注三。

2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5,756,155.01	1,080,056.44
差旅费	3,108,261.82	955,352.57
业务招待费	1,271,198.79	1,462,143.96
招标费用	350,032.30	219,750.30
工资	205,276.59	308,122.70
其他	88,846.50	229,960.90
出口费用	73,916.97	850,165.11
会务费	3,000.00	299,400.00
合计	10,856,687.98	5,404,951.98

2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产品开发费	3,384,922.72	3,846,600.00
工资福利费	3,337,854.38	2,760,100.00
折旧费	2,788,594.07	2,414,500.00
业务招待费	2,594,656.67	1,815,400.00
差旅费	2,560,020.70	1,805,700.00
技术咨询服务费	1,596,584.20	465,800.00
税金	1,266,837.40	770,184.90
办公费	1,233,685.03	609,169.50

无形资产摊销	444,154.52	396,530.56
修理费	373,470.66	441,029.85
其他	320,778.31	247,300.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3,863.00	310,900.00
污水排污费	282,992.59	63,200.00
保险费	259,161.44	311,664.44
开办费	227,692.26	-
业务宣传费	800.00	38,565.00
合计	20,956,067.95	16,296,644.25

27、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400,920.04	6,077,106.61
减：利息资本化	-	-
减：利息收入	1,722,248.65	518,063.64
承兑汇票贴息	-	158,818.99
汇兑损失	-	237,112.90
减：汇兑收益	2,745,758.64	-
手续费	695,137.01	739,000.09
合计	8,628,049.76	6,693,974.95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5,419,283.46	-1,883,924.94
(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3,058,085.42
合计	5,419,283.46	1,174,160.48

2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142,651.00	746,750.00	2,142,651.00
其他	34,352.00	12,663.00	34,352.00
合计	2,177,003.00	759,413.00	2,177,003.0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鼓励企业上市资金	934,300.00	-
稳定就业奖励基金	465,351.00	-
江阴市民营优势成长型企业专项引导资金拨款	358,000.00	220,000.00
等密度法生产高稳定性废橡塑改性沥青研究与产业化	100,000.00	
工业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100,000.00	-
2009 年度杨凌示范区经济发展突出贡献奖	50,000.00	-
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50,000.00	-
技术创新资金项目经费	50,000.00	-
江阴市开放型经济外贸奖励	30,000.00	-
科学技术进步奖	5,000.00	-
省级外经外贸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	500,000.00
节能减排项目拨款	-	23,750.00
专利申请补助	-	3,000.00
合计	2,142,651.00	746,750.00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8,800.00	23,942.48	8,800.00
捐赠支出	80,000.00	161,000.00	80,000.00
地方规费	1,495,178.28	1,344,460.02	1,495,178.28
其他	129,306.22	34,281.51	129,306.22
合计	1,713,284.50	1,563,684.01	1,713,284.50

3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565,507.60	12,194,012.24
递延所得税调整	-855,837.30	51,146.79
合计	14,709,670.30	12,245,159.03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1,503,242.25	70,573,631.97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13,725,486.34	10,586,044.80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6,899.56	1,539,860.83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	-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	-
无须纳税的收入	-	-
不可抵扣的费用	639,606.32	119,253.40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07,678.08	-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税务亏损	-	-
其他	-	-
所得税费用	14,709,670.30	12,245,159.03

3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76,793,571.95	58,328,472.94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351,311.99	-683,630.36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76,442,259.96	59,012,103.30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	-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	-
期初股份总数	S0	60,000,000.00	6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20,000,000.00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2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Mi/M0-Sj*Mj/M0-Sk$	63,333,333.33	60,000,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	$Y1=P1/S$	1.21	0.97

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1.21	0.98
----------------------------	---------	------	------

3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履约保函保证金	8,200,000.00	-
政府补助	2,142,651.00	746,750.00
罚款收入	17,724.00	-
其他	16,628.00	11,700.00
收应付票据、信用证保证金	-	10,535,315.02
合计	10,377,003.00	11,293,765.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1,685,918.48	9,696,293.18
付履约保函保证金	6,831,460.73	8,200,000.00
付投标保证金	2,000,000.00	-
付诉讼保证金	240,000.00	-
付备用金	32,902.00	382,842.40
付经济补偿金	10,000.00	-
合计	30,800,281.21	18,279,135.5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722,248.65	518,063.64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695,137.01	739,000.09
拆借款	-	13,000,000.00
合计	695,137.01	13,739,000.09

3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793,571.95	58,328,472.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19,283.46	1,174,160.48
固定资产折旧	10,207,963.52	9,083,380.48
无形资产摊销	444,154.52	437,530.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28,049.76	6,693,974.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1,745.96	-98,58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091.34	149,730.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84,655.67	-108,911,959.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162,515.78	61,625,673.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634,122.00	-4,863,058.12
其他	1,368,539.27	2,335,3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61,987.07	25,954,636.7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3,775,377.99	49,853,263.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853,263.41	41,328,632.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922,114.58	8,524,630.7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693,775,377.99	49,853,263.41
其中：库存现金	44,569.04	53,911.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3,730,808.95	49,799,351.83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775,377.99	49,853,263.41

(3)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额
期末货币资金	700,878,323.53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7,102,945.54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775,377.99
减：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53,263.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	643,922,114.58

35、分部报告

(1)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期末	江苏分部	陕西分部	湖南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96,785,532.47	115,563,675.37	-	67,333,353.67	1,045,015,854.1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79,792,150.43	65,223,703.74	-	-	1,045,015,854.17
其中：分部间交易收入	16,993,382.04	50,339,971.63	-	67,333,353.67	-
营业费用	907,104,734.10	113,078,174.24	232,833.48	66,439,411.40	953,976,330.42
营业利润/(亏损)	89,680,798.37	2,485,501.13	-232,833.48	893,942.27	91,039,523.75
资产总额	1,176,148,675.96	219,673,548.07	72,346,019.09	278,448,971.75	1,189,719,271.37
负债总额	199,462,248.11	126,796,377.72	12,525,828.90	138,537,593.10	200,246,861.63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24,851,442.55	9,572,688.60	22,656,953.26	-	57,081,084.41
折旧和摊销费用	8,102,475.67	2,548,185.86	1,456.51	-	10,652,118.04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3,990,124.15	1,421,989.96	7,169.35	-	5,419,283.46

上期或期初	江苏分部	陕西分部	湖南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72,242,078.17	160,146,671.32	-	129,088,637.50	703,300,111.9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60,471,792.99	142,828,319.00	-	-	703,300,111.99
其中：分部间交易收入	111,770,285.18	17,318,352.32	-	129,088,637.50	-
营业费用	617,208,718.42	144,784,103.65	-	130,070,613.06	631,922,209.01
营业利润/(亏损)	55,033,359.75	15,362,567.67	-	-981,975.56	71,377,902.98
资产总额	381,387,365.18	83,884,518.81	-	70,467,965.71	394,803,918.28

负债总额	170,186,763.75	42,671,881.83	-	41,316,437.99	171,542,207.59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8,833,750.28	10,721,385.92	-	-	19,555,136.20
折旧和摊销费用	7,550,819.93	1,970,090.79	-	-	9,520,910.72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1,359,285.88	-185,125.40	-	-	1,174,160.48

(2) 其他分部信息

A、地区信息

本期或期末	中国内地	海外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038,543,317.38	6,472,536.79	-	1,045,015,854.17
上期或期初	中国内地	海外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81,120,542.83	122,179,569.16	-	703,300,111.99

B、主要客户信息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占本公司总收入的%
2010 年度		
从江苏分部的某一客户处	115,801,193.18	11.08
从江苏分部的某一客户处	108,076,445.83	10.34
2009 年度		
从陕西分部的某一客户处	135,551,189.15	19.27
从江苏分部的某一客户处	117,710,195.72	16.74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周德洪、周秀凤夫妇，其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37.50%和 21.70%的股份。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	周德洪	沥青的生产、销售	8,000 万	100	100	66411781-8
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湖南省望城县经济开发区	周德洪	沥青的生产、销售	6,000 万	100	100	55072840-x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4225021-6
江阴兴盛染料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4624525-8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控制人周德洪、周秀凤和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见附注五、13、(3) B 及附注七。

(2)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9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9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关联方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键管理人员	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依据岗位及职务研究批准决定	99.27	12.10	77.21	12.55

七、或有事项

1、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开立尚未到期的保函、信用证担保情况如下：

(1) 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有限公司及周德洪、周秀凤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华士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717010E10041901-1/-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华士支行开具的尚未到期的共计 4,146.50 万元履约保函提供担保。

(2) 江阴科宏纺织有限公司及周德洪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BOCJY-D161(2010)-0407-1 号/BOCJY-D161(2010)-0407-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具的尚未到期的 189.28 万美元信用证提供担保。

(3) 周德洪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ZB920420100000003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具的尚未到期的共计 971.14 万元履约保函及 444.15 万美元信用证提供担保。

(4) 江苏欧倍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GLDK-C3199-2010-Y7001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具的尚未到期的共计 748.94 万美元信用证提供担保。

2、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本公司之子公司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6 日获得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061000114），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7 日取得杨陵区国家税务局下发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备案通知书》（杨国税备字[2011]001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低税率优惠。

2、本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投资设立吉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宝利），用于建设吉林宝利年产 3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1 万吨乳化沥青技术改造项目。本公司 2011 年 1 月投资 3,000 万元成立吉林宝利（股权比例 100%），于当月 17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20322000015584，经营范围：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品）。

3、本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15,454,444.8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5、本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拟按照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共

计派发现金 4,800 万元；同时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股本 8,000 万股。

截至 2011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秀凤女士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亭支行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签订了澄商银高质借字 2620110328003a0 号最高额质押担保借款合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500 万股质押给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亭支行，为本公司之关联方江阴市金马溶剂化工厂有限公司向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亭支行最高余额 5,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并已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 2011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13 年 3 月 20 日止。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095,916.74	100	7,725,617.86	5.01
其中：账龄组合	154,095,916.74	100	7,725,617.86	5.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54,095,916.74	100	7,725,617.86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090,577.53	100	3,780,124.76	4.60
其中：账龄组合	82,090,577.53	100	3,780,124.76	4.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82,090,577.53	100	3,780,124.76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0,032,978.90	97.36	7,150,676.64	74,520,450.73	90.77	2,877,642.18
1 至 2 年	3,386,020.64	2.20	338,602.06	6,842,777.30	8.34	684,277.73
2 至 3 年	510,597.20	0.33	153,179.16	727,349.50	0.89	218,204.85
3 至 4 年	166,320.00	0.11	83,160.00	-	-	-
合计	154,095,916.74	100	7,725,617.86	82,090,577.53	100	3,780,124.76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省环宇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50,239.64	1 年以内	9.44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西宝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管理处	非关联方	14,206,299.08	1 年以内	9.22
宜兴市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98,692.60	1 年以内	6.55
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79,313.60	1 年以内	6.02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非关联方	6,446,976.42	1 年以内	4.18
合计		54,581,521.34		35.41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关联方	7,019,446.19	4.56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88,326.90	100	125,205.82	5.24
其中：账龄组合	2,388,326.90	100	125,205.82	5.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388,326.90	100	125,205.8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024,419.16	100.00	80,574.77	0.31
其中：账龄组合	26,024,419.16	100.00	80,574.77	0.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6,024,419.16	100	80,574.77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321,537.40	97.21	116,076.87	25,938,781.66	99.67	72,011.02
1至2年	54,539.50	2.28	5,453.95	85,637.50	0.33	8,563.75
2至3年	12,250.00	0.51	3,675.00	-	-	-
合计	2,388,326.90	100	125,205.82	26,024,419.16	100	80,574.77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延安市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局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83.74
黄海平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2.09
汪红兵	非关联方	48,870.78	1年以内	2.05
高卫军	非关联方	32,000.00	1年以内	1.34
郑小青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1.26
合计		2,160,870.78		90.48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陕西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合计		140,000,000.00	30,000,000.00	110,000,000.00	140,000,000.00						

说明：

(1)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投资 1,000 万元设立子公司湖南宝利沥青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对湖南宝利进行增资，用于建设湖南宝利年产 6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青、2 万吨乳化沥青和 4 万吨重交沥青仓储新建项目。

(2)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使用募集资金向陕西宝利增加投资 5,000 万元，用于由陕西宝利具体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改性沥青生产及仓储项目。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84,527,932.60	661,472,983.09
其他业务收入	12,257,599.87	10,769,095.08
营业成本	866,444,946.80	589,417,717.5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沥青行业	984,527,932.60	854,623,275.40	661,472,983.09	578,856,985.8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用型改性沥青	770,050,933.28	680,505,404.97	364,588,007.72	325,879,116.93
道路石油沥青	136,949,357.48	121,569,292.53	135,455,310.21	133,574,404.63
高强度结构沥青料	12,263,887.71	9,919,070.49	119,029,341.02	84,351,687.59
废橡塑改性沥青	14,564,962.79	13,826,839.13	7,758,699.99	6,929,893.92
技术服务费	2,222,862.75	669,730.39	4,469,373.44	1,322,876.44
乳化沥青	17,826,995.16	13,822,157.33	6,146,525.02	5,045,811.08
高铁乳化沥青加工费	10,836,178.52	4,376,243.90	677,809.80	610,422.53
高铁乳化沥青	19,695,934.40	9,854,363.56	-	-
高粘度改性沥青	116,820.51	80,173.10	1,536,017.10	1,085,825.86
燃料油	-	-	21,811,898.79	20,056,946.89
合计	984,527,932.60	854,623,275.40	661,472,983.09	578,856,985.8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978,055,395.81	850,787,863.67	539,293,413.93	495,757,803.63

国外	6,472,536.79	3,835,411.73	122,179,569.16	83,099,182.24
合计	984,527,932.60	854,623,275.40	661,472,983.09	578,856,985.87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西宝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管理处	115,801,193.18	11.62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108,076,445.83	10.84
安徽省环宇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4,865,716.66	9.52
泰州市瑞华物资有限公司	71,312,552.31	7.15
宜兴市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3,294,262.67	5.35
合计	443,350,170.65	44.48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068,699.32	46,001,253.6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990,124.15	1,359,285.88
固定资产折旧	7,781,319.47	7,236,288.73
无形资产摊销	321,156.20	314,531.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22,380.88	4,741,864.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8,518.62	-203,89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32,210.91	-85,350,868.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251,872.71	34,314,830.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157,857.28	-3,396,320.36
其他	-6,831,460.73	10,535,3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91,896.15	15,552,288.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3,049,016.56	47,624,154.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624,154.19	38,599,624.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424,862.37	9,024,529.75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政府补助	2,142,65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678,932.5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63,718.5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2,406.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1,311.9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51,311.99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9	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0	1.21

其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代码	报告期
----	----	-----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76,793,571.95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351,311.99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76,442,259.9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223,261,710.69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689,417,127.10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2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989,472,409.7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	376,561,351.1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2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2=P2/E2$	20.30%

3、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70,087.83 万元，较期初增加 1,101.68%，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2,166.17 万元，较期初增加 144.15%，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以及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且尚未到期所致。
-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7,864.24 万元，较期初增加 140.39%，主要系本公司销售大幅增加且合同账期未到所致。
- (4)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3,585.80 万元，较期初增加 99.54%，主要系进口原材料增加导致预付海关进口增值税增加及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291.76 万元，较期初增加 80.82%，主要系支付投标保证金所致。
- (6)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4,940.61 万元，较期初增加 1,017.87%，主要系 5 万立方米储罐工程、废橡塑改性沥青工程继续投入建设及年产 6 万吨聚合物改性沥

青、2 万吨乳化沥青和 4 万吨重交沥青仓储工程、改性沥青生产及仓储工程开工所致。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202.88 万元，较期初增加 55.22%，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8)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4,450.23 万元，较期初减少 58.22%，主要系用募集资金偿还借款所致。
- (9)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3,679.81 万元，较期初增加 121.98%，主要系采购增加相应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 (10)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1,725.95 万元，较期初增加 1,441.59%，主要系 2010 年度销售大幅增加，导致应纳所得税及增值税销项税额大于进项税额所致。
- (11) 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8,000.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33.33%，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 (12)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 72,325.60 万元，较期初增加 1,243.37%，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发行溢价所致。
- (13)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 104,501.59 万元，较上期增加 48.59%，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且销售单价上涨所致。
- (14) 营业成本期末余额 90,510.74 万元，较期初增加 51.09%，主要系本期销售业务增长所致。
- (15) 销售费用期末余额 1,085.67 万元，较期初增加 100.87%，主要系本公司中标的部分建设高速公路项目的销售合同规定的价格为到施工现场价格，由本公司承担销售运费所致。
- (16) 资产减值损失期末余额 541.93 万元，较期初增加 361.55%，主要系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17) 营业外收入期末余额 217.70 万元，较期初增加 186.67%，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6 日批准。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11.1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11.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11.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11.4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10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19 日